

公司代码：600884

公司简称：杉杉股份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庄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保持足够风险认识，并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二、其他披露事项”中关于“（二）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17 年上半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杉杉股份	指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控股	指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杉杉集团	指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杉杉品牌公司	指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宁波杉杉服装品牌经营有限公司
杉杉能源	指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
宁波利维能	指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展泉	指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PACK	指	电池模组化
LIC	指	锂离子电容
云杉智慧	指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杉杉创投	指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创晖	指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	指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稠州银行	指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富银融资股份	指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杉杉富银保理	指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莆田华林	指	莆田市华林蔬菜基地有限公司
新明达	指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尤利卡	指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洛阳钼业	指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创亚	指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八达	指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杉杉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SHANSHA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庄巍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程	陈莹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18 号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18 号
电话	0574-88208337	0574-88208337
传真	0574-88208375	0574-88208375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ssgf@shanshan.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8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18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77
公司网址	www.ssgf.net
电子信箱	ssgf@shansha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下统称“指定报刊媒体”）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 218 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杉杉股份	600884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852,360,639.50	2,441,430,515.54	5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049,455.12	223,803,952.23	5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291,990.88	201,721,330.48	2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80,222.64	-594,197,477.4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93,317,627.57	8,142,417,264.34	6.77
总资产	17,717,290,862.95	14,586,415,932.23	21.46
期末总股本	1,122,764,986.00	1,122,764,986.00	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2	0.215	4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2	0.215	4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7	0.193	17.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9	2.989	增加1.0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49	2.694	增加0.35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公司收购尤利卡90.035%股权的交易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有关规定，需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与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上年同期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据此，公司2016年半年度法定披露数据相应调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278,565.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392,907.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8,746.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1,987.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68,370.72
所得税影响额	-21,616,372.15
合计	83,757,464.2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业务分为新能源业务及非新能源业务，其中新能源业务覆盖锂电新能源上下游产业链，为公司主要的业绩来源及发展重点，主要包括锂电池材料、新能源汽车（包括电池系统集成、整车设计与研发、充电桩建设与新能源汽车运营）及能源管理服务业务。非新能源业务主要包括服装品牌运营、类金融和创投业务。

（一）新能源业务

1、锂电池材料业务

（1）主要业务

公司从事锂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涵盖锂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锂电池正极材料主要产品有钴酸锂系列产品、多元材料系列产品、锰酸锂系列产品及三元前驱体；锂电池负极材料产品主要是人造石墨、天然石墨、中间相碳微球、复合石墨及硅基负极材料；电解液产品包括各种规格型号锂电池电解液及其生产原料六氟磷酸锂。

主要产品及用途：

分类	产品	用途
正极材料	钴酸锂	主要应用于 3C 数码类电池产品、以及航模、无人机等产品所使用的小型锂电。
	镍钴锰三元材料	主要应用于高容量及安全性能要求较高的电动汽车及储能锂电池。
	锰酸锂	主要应用于对能量密度要求相对不高的锂电池。
	镍钴铝三元材料	以高容量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为主
	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	用于烧结加工制造镍钴锰三元正极材料，为配套公司镍钴锰三元正极材料生产所用。
负极材料	人造石墨	适用于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密度的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
	天然石墨	适用于高能量密度和高功率密度的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以 3C 为主。
	硅基负极	适用于高能量密度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
	中间相碳微球	适用于高功率密度的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
	复合石墨	为满足客户的特殊需求，适用于 3C 数码、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以 3C 为主。
电解液	电解液	主要用于 3C 数码类电池产品以及电动汽车用动力电池及储能锂电池等领域。
	六氟磷酸锂	用于制造电解液，主要为公司电解液生产配套。

（2）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预算管理推行年度采购规划,对主要原辅材料从价格竞争力、品质稳定性、响应速度、增值服务等综合实力择优选择年度合作供方,采用年度合作、低位战略采购与临时补充采购并行的采购模式,并对部分资源性原材料的采购由采购委员会决定战略采购方案。对公司核心、附加值高的产品与供应链上下游联合定制开发,确保产品技术竞争力及唯一性。对公司用量大的产品则采取开发多家备选供方的方式,一方面既能保持足够的供应量,也能多家比价议价形成良性价格竞争机制,有效控制采购成本。采购部根据月度产销计划并结合原料实际库存安排月度原料到货,有效控制原料库存,减少库存占用资金。

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生产原则,由采购部每月按照销售计划,安排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采取自制为主、委托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来满足市场需求。对于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产品,或技术难度大,但利润率高的产品,采用自己立项、开发,实验批量,自产供应。为更好满足客户的一站式采购需求,丰富产品种类,部分普通的、生产难度低的产品,或部分技术含量低,能耗高的工序,可采取提供原料委托加工的方式获得,以利于自有产线生产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的产品。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中国、韩国、日本、中国台湾等区域,客户主要为国际国内知名锂电电芯制造商,运用于各类数码产品、电动工具、储能、新能源汽车用锂电池电芯。公司通过上下游战略联盟、战略合作的方式形成稳定的供应链供需关系,公司订单价格原则上根据原材料成本推算加成的方式进行确定。

(3) 行业情况说明

锂电池材料行业最终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式智能设备、移动电源等数码类电子产品领域,以及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动工具、储能电站等动力类应用终端领域。随着消费电子产品市场规模增长放缓,消费型锂电池进入低速增长稳定发展期,下游小型数码电池企业在竞争中逐步被淘汰,而大企业规模则稳步增长,市场集中度逐渐提高。与此同时,在各国大力支持下,电动汽车市场快速发展,受政府补贴措施鼓励及动力电池技术逐步成熟,动力型锂电池正从导入期过渡到高速成长期,成为驱动全球锂电池产业的主要力量。而储能电池由于技术、政策等原因仍处于市场导入阶段,相比动力电池发展相对滞后,但其市场发展潜力巨大,随着锂电池技术逐渐成熟,成本不断降低,储能也成为拉动锂电池消费的另一重要市场。

从锂电池三大消费终端来看,动力电池正在成为中国锂电池最大的驱动引擎,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统计,上半年中国动力锂电池产量 18.39Gwh,同比增长 42.9%。受益于动力锂电池需求的快速增长,2017 年上半年,国内正极材料产量 93870 吨,同比增加 44%。负极材料产量 66200 吨,同比增加 40%。电解液产量 43230 吨,同比增加 9%。

2、新能源汽车业务

（1）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2017 年上半年，公司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各业务逐步推进，电池系统集成、整车设计与研发、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及新能源汽车运营等业务陆续开展。通过对下游新能源汽车运营的布局，带动上游电池系统集成与整车协同发展。

电池系统集成

动力电池 PACK 业务主要是将单体电芯根据车辆产品定位及性能需求，集成为模组，再与根据车型及性能要求设计热管理、结构件及电气管理系统等部件组装为电池系统，经检验后出厂，由车辆制造企业装载于电动汽车上，为电动汽车提供能源动力。公司一期自动化模组及系统集成生产线建成投产，年产 1.8 万套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年产能约 700MWH；2017 年上半年已实现销售。

经营模式：首先设计自有知识产权的电池模组、电池管理系统硬软件（BMS），之后根据客户车型设计相应的热管理系统（TMS）及结构配件，经过严格的设计方案评审、电池系统检测和样车装车验证测试后，取得整车公告目录，在客户车型销售及生产计划明确后，按订单生产。

整车设计与研发

公司整车业务主要为建立新能源客车和专用车整车技术研发平台，在整车动力系统匹配和优化、整车造型设计、整车系统集成和整车性能测试及标定等方面形成核心技术和竞争力，并为公司新能源汽车运营提供技术支撑。

充电桩建设及新能源汽车运营

充电桩建设及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主要以云杉智慧为平台，开展专业的第三方新能源汽车服务业务，包括充电桩的建设、充电运维服务、新能源汽车车辆销售、新能源汽车租赁、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维修、新能源运营数据挖掘与增值服务等。

经营模式：公司搭建“三网一位”的综合智能服务平台，融合充电网、车联网、互联网和停车位，通过线上线下相互支撑，为用户提供新能源车辆租赁及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的综合解决方案。

（2）行业情况说明

2017 年上半年，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态势持续走高。根据中汽协统计，1-6 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1.2 万辆和 19.5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9.7%和 14.4%，具体见下图。从动力类型上，2017 年 1-6 月，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7.5 万辆和 16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30.4%和 26.2%；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7 万辆和 3.5 万辆，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 14.4%和 19.7%。整体上看，纯电动表现明显优于插电车型，继续加强其主导地位，受《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的影响，2017 年第二季度开始新能源汽车销量大幅增长，预计下半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数据将持续走高。

截至目前，工信部已累计发布 6 批 2017 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推荐车型目录》，涉及 1983 个新能源汽车车型。其中新能源客车总车型数为 1237 款，占比为 62.38%；新能源乘用车总车型数为 225 款，占比为 11.35%；新能源专用车总车型数为 521 款，占比 26.27%。通过梳理发现，在

前六批推荐目录中，动力电池供应集中度进一步提升，电池企业强者恒强，两极分化的发展趋势日益明显。据高工锂电统计，2017 年以来，第三方 PACK 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已经从 30% 下降到不足 20%，随着动力电池市场规模的扩大和竞争的加剧，未来优质的 PACK 集成厂商与电芯厂商、模组厂商将强强联合，在此基础上与下游整车厂商对接，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商业模式。

国家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和财政部联合印发了《促进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指出提升产品性能、保证安全性、实现规模化，将是汽车动力电池产业的主要发展方向。同时，工信部公布了第一批符合《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的企业名单，加强了对行业的管理与引导。

3、能源管理服务业务

(1) 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杉杉能源管理服务业务，主要以储能技术与产品的应用为核心提供综合能源开发与服务的整体解决方案，具体业务涉及工商业园区的“削峰填谷”储能、新能源光伏电站的建设与管理、通信基站上梯级电池的应用等，产品的设计及研制将最终实现“智能化、网络化、平台化”的目标，打造高效的智慧能源管理服务平台，实现锂离子电池全生命周期的利用。

经营模式主要是生产储能设备并开展工商业园区的用户侧储能运营，将节约的电费收益与客户分成，以及建设光伏电站提供新能源发电服务等。本着最大程度为用户节省成本的原则，公司计划在提供储能服务的同时，为用户配套适当的光伏发电项目，实现相较储能更低的能耗成本，通过“储能节电”、“光伏发电”和“光储结合”的方式，为用户提供高性价比的能源管理方案。

光伏业务的经营模式：

生产模式：公司根据以销定产的生产原则，结合订单情况、市场趋势、自身产能及生产线运行平衡及安全库存相关情况安排生产计划。

销售模式：公司太阳能组件产品销售客户基本为光伏电站开发商、光伏 EPC、组件经销商及安装商等。国内市场主要通过电站项目组件采购投标建立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国外市场主要通过参加各个国家的光伏展会，加强客户拜访等方式拓展销售渠道积累和稳定新老客户，同时不断加强新兴市场开拓及优质客户的开发。尤利卡持有光伏电站发电销售模式为“自发自用，余电上网”和“全额上网”。

(2) 行业情况说明

2017 年上半年，国家能源局印发《2017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明确指出，制订实施《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建立储能技术系统研发、综合测试和工程化验证平台，推进重点储能技术试验示范，并计划在年内推动重点储能项目的落地实施，加快储能的商业化进程。5 月 5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下发《关于新能源微电网示范项目名单的通知》，28 个新能源微电网示范项目获批；这批项目带来的新增光伏装机为 899MW，新增的电储能装机超过 150MW。

据起点研究（SPIR）数据显示，2020 年，中国锂电池储能市场需求量将达到 16.64GWH；未来五年，储能电池累计需求为 68.05GWH，按当前装机份额测算，锂电池未来五年累计需求量将达到 45.59GWH。2017 年储能业务成为行业热点，产业链上下游都积极向该领域布局，以储能为基础的能源管理服务得以快速发展。

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发布了《2016-2017 年中国光伏产业年度报告》，指出中国光伏的产能持续增长，幅度超过市场需求但光伏行业市场容量将呈现出逐年增长态势。今年国家下发的光伏指标为：18.1GW 的光伏电站（包含 5.5GW 领跑者计划）、5.16GW 光伏扶贫、约 10GW 的指标增补，共 33.26GW。随着 630 并网节点的结束，业内普遍预计今年上半年光伏新增装机将创新高。2017 年 1-5 月中国光伏新增装机达到 11GW，月均装机超过 2GW。预计 6 月份当月新增装机有望达到 10-12GW，上半年新增装机预期超过 22GW。

（二）非新能源业务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1）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公司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品牌公司”）为运营平台开展服装品牌运营业务，并以其为拟上市主体实现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分拆上市。2016 年，杉杉品牌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目前相关上市进程尚在积极推进中。

主要业务：杉杉品牌公司的业务主要涉及以 FIRS、SHANSHAN、MARCO AZZALI 及 LUBIAM 四个品牌设计、推广及销售男士商务正装及商务休闲装，产品类别包括西服、裤子、衬衫、休闲服及其他（包括 T 恤、毛衫、绵羽产品、夹克、皮衣和配饰）。每个品牌具有不同的产品特色及品牌定位，以迎合特定年龄段及收入消费者的喜好。产品主要面向寻求适合大部分商务场合穿着的男士商务正装及商务休闲装的男性消费者。

经营模式：杉杉品牌公司主要通过一级分销商及其子分销商经营的零售店销售 FIRS 品牌产品，亦通过国内若干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包括天猫、京东及唯品会）向客户提供若干 FIRS 品牌产品。

杉杉品牌公司主要根据与 OEM 供应商及加盟商之间的合作安排销售 SHANSHAN 品牌产品。

杉杉品牌公司主要通过加盟安排下的加盟商营运的零售店销售 MARCO AZZALI 及 LUBIAM 品牌产品。

（2）行业情况说明

2017 年上半年纺织服装基本面复苏态势延续，国内需求回暖，出口数据向好，零售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7 年 1-5 月份，我国限额以上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零售总额 5945 亿元，同比增长 7.2%，增速同比上升 0.2 个百分点；根据中华全国商业信息中心的数据，自 2016 年 9 月开始，百家和 50 家零售增速数据转正，底部回暖趋势明显，其中 2017 年 5 月全国 50 家大型零售企业零售额同比增长 4.1%，较去年同期上升 8.2 个百分点。

上半年纺织服装行业整体业绩表现尚可，上游纺织制造板块中棉纺和毛纺子行业中的企业仍表现得相对较好，下游品牌零售板块中大众消费品表现平稳，受益于消费升级，中高端服装消费持续回暖，其中，中高端男装长期供需结构改善，终端销售维持高景气度，高端女装方面，各品牌整体销售表现均不错，轻奢品牌持续快速增长。中高端男装行业经营数据全面好转，且在品牌零售板块中，中高端男装子行业在业绩、营运指标方面均有改善；中高端男装行业复苏的根本驱动力是长期供需关系的改善，如需求企稳，过剩供给逐步退出，供应链方面越来越柔性，产品质量、设计感提升等；男装行业未来空间广阔，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预计下半年我国纺织服装行业将延续复苏趋势不断发展与前进。

2、类金融和投资业务

(1) 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

公司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业务主要由下属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杉杉富银保理）开展。富银融资租赁已于2017年5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创业板成功挂牌上市。

融资租赁业务分类为新品直租、新品回租和旧品回租，新品直租及新品回租涉及租赁设备供应商于租赁交易前（由出租人或承租人）购买新设备，而旧品回租涉及承租人在租赁交易前拥有并售予出租人旧设备。

在新品直租中，出租人将按照承租人发出的指示根据租赁协议向设备供应商购买特定资产，然后将资产租赁予承租人供其使用，承租人通常在两至三年内（或在某些情况下在较长期限内）向出租人偿还购买金额连同利息及其他费用，于租赁期限结束时，资产的所有权将转移至承租人。

在新品回租中，承租人先以自有资金从设备供货商处直接购买资产，然后出租人从承租人处购买设备，承租人一般在两至三年内（或在某些情况下在更长期限内）向出租人偿还融资款连同利息及其他费用，于租赁期限结束时，资产的所有权将转移至承租人。

在旧品回租中，承租人按双方协商的价格向出租人出售现有资产。然后出租人将资产回租予承租人使用，承租人通常在两至三年内（或在某些情况下在更长期限内）向出租人偿还资产的购买金额连同利息及其他费用，于租赁期限结束时，资产的所有权将转移至承租人。

商业保理业务指的是保理商向客户（作为卖方）提供融资及应收账款管理服务，作为回报以取得（i）利息及管理费收入及（ii）客户向保理商转移应收账款的合法所有权。客户将应收账款转让给保理商后，保理商拥有向买方收取应收账款未偿还金额的权利。

目前主要保理类型包括：（i）有追索权保理，即客户须向保理商提供担保，以保证在若干情况下（包括但不限于：买方欠付应收账款及买方与卖方产生争议）无条件按要求购回应收账款；及（ii）公开型保理，即保理商在向客户提供融资前，买方获通知客户与保理商之间的保理安排。

创业投资

公司主要以上海创晖为平台开展 PE 基金业务，通过对具有高成长性企业实施股权投资、提供增值服务，获得资本增值，2010 年开始展开资产管理业务，募集基金投资，进行市场化的基金运作。公司通过支持被投资企业借壳上市、被并购、挂牌新三板等方式，积极落实项目退出工作；对中短期内不具上市条件的被投资企业，公司从风险控制出发，加强投后管理工作，有序、有条件地实施退出或者持续跟踪。

(2) 行业情况说明

融资租赁

根据中国租赁蓝皮书数据显示，截至 2017 年 6 月底，全国融资租赁企业总数约为 8,218 家，较 2016 年底增长 15.2%，较上年同期增长 44%。全国融资租赁合同余额约为 56,000 亿元人民币，较 2016 年底增长 5.1%，较上年同期增长 19.7%。

2017 年，是中国融资租赁业再度复兴后很少见的一个好年头。这一年，受政策变化和外部事件的干扰较少，开局不错，全行业一开始即呈现出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企业数量和注册资金，特别是业务总量都在稳步增长。虽然，企业融资成本在增大，合同违约案件在增多，企业空置率仍在继续上升，但总体运行平稳，没有发生行业性、区域性风险的迹象。

商业保理

根据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统计显示，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我国注册的商业保理企业数量已达到 5593 家，增长幅度达到 126.3%。广东省商业保理企业的注册数量仍高居榜首，占全国总量的 73%。商业保理正在成为中小企业融资的重要渠道之一。

我国商业保理政策法规环境逐步改善，国务院文件中多次提出要大力发展商业保理行业，最高人民法院也发布了关于保理审判指导意见。与此同时，随着“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的召开，未来中国对外经贸将会快速增长，金融方面将会出现更多创新，在此大背景下，中国保理业将迎来快速发展期。

创投投资

2017 上半年中外创业投资机构共新募集 200 余支基金，已披露募集规模的基金可投资于中国大陆的资本量约为 728 亿元。从募资趋势上看，募资的基金以人民币基金为主。这主要由于人民币 LP 较多，尤其是 2016 年各地政府新设立的创投引导基金进入投资期。从投资项目来看，2017 上半年中国创业投资市场共发生 1,873 起投资案例，已披露投资金额的交易涉及 717.38 亿元人民币。从细分领域看，纯商业模式投资减少，互联网、IT、生物科技受到资本更多关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290,700,195.9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64%。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新能源业务

产业链优势：立足在锂电池材料领域的优势，公司向下游布局了电池系统集成、电池在工商业储能的梯次利用、充电桩建设和新能源汽车租赁运营，拟通过与电芯厂、整车厂等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纵向整合锂电池产业链，建立动力电池的绿色能源闭环，可有效的降低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的应用成本，并建立电池的全生命周期应用大数据，从而保证公司的综合成本及技术优势。

先发与规模优势：公司植根锂电池材料产业十八年，行业龙头地位稳固，综合产销量规模位列全球第一。根据赛迪顾问和中国电池网联合发布的 2016 年度中国锂电池产业链年度竞争力品牌榜单，公司正极材料位居榜单第一、负极材料位居榜单第二、电解液位居榜单第四。公司规模效应日益体现，成本优势明显。公司联合院士专家团队研发智能制造技术、绿色制造技术等关键技术以提升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降低单位产品能耗，降低制造成本，保证公司在提升产能规模的同时，保证产品品质和成本竞争力。

基于公司对锂电池材料的深刻理解、技术积累及客户资源优势，有利于上游材料端与下游应用端动力电池系统集成和储能形成协同效应。

研发与技术优势：公司重视对自主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坚持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和专业人才的引进。公司下属锂电池材料产业子公司设有研究院、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其中，杉杉能源荣获 2016 年（第 23 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进一步提升了杉杉能源的自主研发创新能力，推进企业技术进步。

锂电池材料产业公司拥有 4 项中国 863 科技成果及百余项授权专利，行业技术优势显著，产品性能不断提升。公司研制的高电压、高压实钴系正极材料以及高镍三元材料等高端产品逐步进入收获期，销售占比不断提升，硅基负极等前沿产品实现量产并供货。

产品优势：公司作为全球锂电池材料领域的先行者，形成了较为成熟、完整的产品体系，在锂电池材料配套方面具备一定优势。产品种类覆盖锂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和电解液。

正极产品包括钴酸锂、镍钴锰、镍钴铝三元系、锰酸锂及三元前驱体等系列产品，其中高电压、高压实、高能量密度的高端钴系产品如 4.45V、4.5V 占有绝对市场优势，并进入苹果、华为的供应链；三元产品不断向高镍方向发展，532、622 等产品销售量占比不断攀升，二期高镍三元及前驱体项目已开工建设并有望在 2018 年建成投产。三元前驱体主要为三元产品实现一体化生产配套，以提升三元产品毛利率。

负极产品包括人造石墨、硅基负极、中间相、天然石墨和复合石墨等系列产品，其中高容量的硅基负极已实现量产并供货。

电解液产品包括各种规格型号锂电池电解液及六氟磷酸锂。

渠道与客户优势：公司凭借出色的产品性能、质量和成本控制能力以及完善的服务支持，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同时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已经与多家行业排名靠前的电池电芯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包括三星、ATL、LGC、SDI、比亚迪、比克等国内外主流的电芯企业，并已进入苹果、宝马、华为等世界知名企业的供应链。同时，公司可以与全球一流的电芯企业形成战略合作关系，获得较低的 PACK 供应链成本和稳定的供应渠道。

管理团队优势：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培养了一支专业化、多元化的管理团队，在生产、研发、销售等各环节的主要管理人员均有多年的行业相关从业经历，在产品制备、工艺控制、生产管理、系统应用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同时，通过搭建开放的平台、推行股权激励机制、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与考核体系来吸引成熟的团队和高素质人才，不断壮大与发展公司管理团队。

金融配套服务：公司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私募基金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资源，有助于公司实现产融结合，创新商业模式，拓展融资渠道，多手段联动提升核心竞争力。

（二）非新能源业务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品牌认可度：中国男士职业装市场的领先企业之一，FIRS 品牌享有相当高的市场认可度，并于 2011 年获全国服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授予「特殊贡献奖」。杉杉股份自 2001 年起一直获该委员会委聘为中国服装行业的行业标准起草方之一。受邀每年参加中国国际服装服饰博览会，杉杉品牌公司与杉杉股份已成为服装博览会的主要品牌之一并获得多个奖项。

运作经验：在品牌运营及零售网络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杉杉品牌公司已建立及维护一个庞大的零售网络，确保对现有零售网络及未来增长的有效管理。

产品设计及研发能力：设计团队经验丰富，拥有强大的设计及产品开发能力。设计团队成员拥有良好的教育背景，在每一季设计开发前会进行调研，力求把握客户当前的喜好及市场潮流。凭借成员多元化的设计团队的经验，得以为多个年龄段的消费者开发品种齐全产品。

管理团队：主要管理人员在中国服装市场拥有平均至少十年的经验，对中国服装市场有透彻了解，在制定品牌及发展策略时能够成功预测市场趋势及消费者要求及喜好。

2、类金融和创投业务

公司拥有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私募基金等牌照，公司在已有投资业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谨慎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程序；强劲的资金基础及多元化融资能力；多元化的客户基础及在目标行业从与客户的关系中获益的优势；拥有经验丰富及稳定的管理团队；富银融资股份在香港联交所创业板上市可以丰富和拓宽未来的融资渠道。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取得稳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385,236.06 万元，同比增长 57.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04.95 万元，同比增长 51.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529.20 万元，同比增长 26.56%；主要系锂电池材料业务特别是正极材料业务经营业绩大幅提升所致。

（一）新能源业务

1、锂电池材料业务

2017 年，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坚持产品创新和管理提升，取得快速发展，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大幅攀升。期内，锂电池材料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1,103.47 万元，同比上升 57.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78.70 万元，同比上升 92.66%，主要系正极材料业务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所致。

为锁定锂电池正极材料上游原材料，稳定上游资源供应，加快推进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发展，2017 年 7 月，公司与洛阳钼业就钴产品的采购与销售以及钴、锂等金属资源项目开发事宜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同时，公司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报价并认购洛阳钼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71,204,189 股，认购价格 3.82 元/股，认购金额 18 亿元，股份限售期 12 个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1）正极材料业务

报告期，正极材料公司杉杉能源采取积极的经营策略，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0,996.98 万元，同比上升 90.6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51.56 万元，同比上升 166.67%，主要原因系：公司产能规模扩大，客户结构优化，高端新产品销量增长，成本管控强化等带来的持续增长。公司上半年实现销售量 9880 吨，同比增加 20.92%。

期内，在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上游供应端紧缩的情况下，公司积极应对，对主要原材料从价格竞争力、品质稳定性、响应速度、增值服务等综合实力择优选择年度合作供应商，同时，采用年度合作、低位战略采购与临时补充采购并行的采购模式。2017 年上半年在钴价大幅上涨的情况下，公司通过低位战略采购获得成本优势。

产能提升方面，杉杉能源在宁夏石嘴山市启动了二期高镍三元及前驱体项目。宁乡二期钴酸锂产线已率先投产，三元产线预计下半年陆续投产。

研发方面，杉杉能源采用“应用一代，开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思路，17 年上半年公司产品大比例升级换代，主要体现在高电压钴酸锂和动力三元材料。2017 年上半年，公司新申请专利 10 项，被授权 9 项。

品质控制方面，公司采用自动化生产线、先进的智能制造技术和绿色制造技术提升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产品一次合格率达到 96%，降低产品的制造成本，及时满足客户需求，提高市场综合竞争力。

（2）负极材料业务

公司负极材料业务稳定增长，销量提升，2017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量 15295 吨，同比上升 50.82%；主营业务收入 69,523.87 万元，同比上升 25.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34.15 万元，同比上升 10.31%。净利润的增长低于销售量的增长，主要因报告期内负极材料价格下滑，毛利率下降，导致压缩盈利空间。

期内，公司以 2.4 亿元收购了湖州创亚 100% 的股权，湖州创亚现有成品产能 1 万吨，收购完成之后，杉杉负极材料的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积极推进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期内，公司在高能量密度 3C 用负极材料上取得突破性进展，相关产品目前已完成中试。在 EV 方面，公司 QCG 系列、EMG 系列和 P15 系列新产品已经完成审核并量产，月销量达到百吨级至千吨级。硅碳负极材料已开始量产。2017 年 6 月，公司申报的“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材料智能工厂新模式应用”项目顺利通过了国家工信部立项。2017 年上半年，公司新申请专利 14 项，被授权 2 项。

（3）电解液业务

2017 年上半年，公司电解液业务实现销售量为 1869 吨，同比下滑 43.31%；主营业务收入 10,582.62 万元，同比下滑 43.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7.08 万元。主要系前期库存原材料价格下跌以及廊坊杉杉的生产经营情况不佳所致。

目前在建的衢州 2000 吨六氟磷酸锂和 20000 吨电解液项目，预计 2017 年第三季度电解液产线将投试产，2017 年年内六氟磷酸锂产线投试产。

2、新能源汽车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逐步落实并推进动力电池 PACK 业务、新能源汽车运营业务。期内，新能源汽车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845.09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238.96 万元。主要系产业发展处于前期培育阶段，投入较大所致。

（1）电池系统集成

Pack 业务：报告期内，宁波利维能自动化 18650 电池 PACK 生产线批量供货，年产能约 700MWH；上半年收到 2000 余套新能源物流车电池系统订单，目前已按计划分批交付。

锂电电容业务：上海展泉锂离子电容半自动模组生产线建成，下半年将投入使用，年产能约 19 万只锂离子电容模组，是国内唯一的一条 LIC 专用 PACK 半自动生产线。应用领域涉及智能装备、轨道交通、功率性储能、移动医疗等领域。报告期内，智能装备产品已在三星电子、富士康等企业批量应用；轨道交通、移动医疗领域也逐步批量供货或上线测试。

动力总成业务：本期，宁波杉杉八达设立工程技术中心，为公司新能源产业做技术、工程、测试类支撑，以及研发支持。

（2）整车设计与研发

报告期内，整车业务主要以专用车及商用车的研发为主，2017 年补贴政策的调整使得新能源整车的技术标准及门槛提升，针对这样一个政策的变动，上半年整车业务完成了 8 款公交车型、1 款通勤车车型的研发，同时加快了对专用车细分市场领域的拓展，完成了移动媒体车、越野房车、全自动交通锥收放车的车型研发。

（3）充电桩建设与新能源汽车运营

云杉智慧坚持“车网协同、智能互联、专业运维”的商业模式：

充电桩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明确了以城市级快速充电场站为主，散桩为辅的方针，重点提升充电桩利用率，并在上半年完成了 4 个主要充电场站项目建设，且部分单站已经实现盈利，下半年将继续重点推行场站类项目的建设。

车辆租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明确了车辆租赁业务将主要以分时租赁业务为后续拓展的方向，上半年在广州、合肥、长沙、深圳、张家界五个城市进行了分时租赁运营，为保证这项业务的顺利拓展以及后续能够拥有足够的资金来支撑业务的开展，上半年公司对分时租赁业务实现独立运行，并继续推进 A 轮融资事宜。

3、能源管理服务业务

上半年，公司能源管理服务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9,753.1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6.97 万元，主要系国内市场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民用光伏屋顶系统大量起来，使得尤利卡国内销量取得较好增长，同时尤利卡自投分布式光伏电站已并网项目，效益开始陆续呈现所致。

报告期内，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积极推进储能工作的落地，完成了 200MWH 储能系统的招标工作，在北京、天津、江苏等地陆续开展工商业园区的大型“削峰填谷”储能项目，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北京中裕世纪大酒店 2.53MWH 储能项目已投入运行。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积极推进中国铁塔通信基站锂离子电池梯级应用的落地，同时启动了梯级电池回收体系的搭建；报告期内，获得了终端客户的通信基站业务订单。

报告期内，尤利卡全面推进分布式电站建设与开发，已并网项目 17 个，总装机容量 50.26MW。其中 2017 年上半年并网项目 15 个，装机容量 39.02MW，项目分布在浙江省内各个地方。完成备案项目全面进入施工建设阶段，力争 2017 年年底全部实现并网。

期内，尤利卡太阳能组件自动流水线建设顺利完成并达产，自动流水线可提升产能和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并进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及市场竞争力。

（二）非新能源业务

1、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品牌公司为公司服装品牌运营业务主要经营平台，2016 年公司启动实施了以其为拟上市主体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分拆上市的事宜。2016 年 10 月 26 日，杉杉品牌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获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本期，公司继续积极推进上述 H 股上市事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有序推进中。

报告期内，服装品牌运营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0,007.94 万元，同比上升 28.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3.01 万元，同比下降 32.01%，主要系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增加所致。

2、投资业务

公司投资业务包括金融股权投资、类金融业务及以上海创晖为平台开展的 PE 基金业务。

金融股权投资

截至期末，公司持有宁波银行 152,655,579 股，占宁波银行总股本的 3.91%。期内，宁波银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7 月，宁波银行实施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收到现金分红 5,342.95 万元，持有宁波银行 198,452,253 股。

公司持有稠州银行 24,726 万股，占稠州银行总股本的 7.06%，期内收到现金分红 2,472.6 万元。

类金融业务

公司类金融业务主要为融资租赁业务和商业保理业务。富银融资股份已经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创业板成功挂牌上市。2017 年上半年，富银融资股份和杉杉富银保理以稳健投放为原则，深耕现有主要业务，积极拓展其他业务。本期，类金融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44 万元。

创业投资

公司以上海创晖为平台开展 PE 基金业务，通过对具有高成长性企业实施股权投资、提供增值服务，获得资本增值。对中短期内不具上市条件的被投资企业，公司从风险控制出发，加强投后管理工作，有序、有条件地实施退出或者持续跟踪。上半年，公司在募资上多渠道募集新基金，在业务实施上强化风控管理，在投后管理上及时跟踪企业经营情况变化并提供更多样化的增值服务。帮助已投项目引进战略投资者，同时，积极推动同行业被投资企业之间的业务对接，帮助拟上市企业进行规范化整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852,360,639.50	2,441,430,515.54	57.79%
营业成本	2,881,552,146.26	1,773,924,157.82	62.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579,014.91	8,119,705.42	215.02
销售费用	200,039,932.93	142,182,310.23	40.69
管理费用	378,591,421.19	282,257,739.26	34.13
财务费用	86,471,138.58	56,549,844.08	52.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004.70	14,367.75	32.27
营业外收入	108,841,083.64	9,924,826.23	996.65
营业外支出	1,972,014.34	3,053,606.86	-35.42
所得税费用	81,604,504.98	41,132,248.53	98.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049,455.12	223,803,952.23	51.49
少数股东损益	55,189,102.05	24,822,656.48	122.33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58,602.89	258,405.79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5,691,610.31	-82,970,692.2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80,222.64	-594,197,477.4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291,196.87	-491,154,865.9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988,162.87	2,933,977,246.45	-69.4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8,075.00	-705,827.09	不适用

变动比例超 30%说明：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系报告期内公司各板块业务销售收入都有所增加，其中正极材料营业收入同比去年增加 88.99%。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较多致使销售成本同时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较多致使税金及附加成本同时增加，以及房产及土地使用税按照会计准则重分类至该科目。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相应人工薪酬、车辆运输、企业对外宣传费用等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相应人工薪酬及各类经营管理费用有所增加，特别是锂电业务研发费用本期投入较多。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融资金额增加，致使财务成本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系交易性金融资产受市价波动影响。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宁波宁穿路三号桥厂区房产，确认 6,100 多万元收益。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有笔对外捐赠 65 万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较多。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锂电材料业务公司盈利较好，所得税同比有所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经营业绩大幅提升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存在少数股东的子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期权益法下稠州银行其他综合收益变化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宁波银行股票股价变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锂电业务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公司重视现金流管理,增加应付票据使用量,延长账期支付,使应付类增长的速度超过应收类增长速度,使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流比去年同期有所好转。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支付 2.4 亿元收购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同时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出为 4.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34.28 亿元。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变动原因说明:系受汇率变动影响。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04.95 万元,同比上升 51.49%,主要系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业务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529.20 万元,同比上升 26.56%。

本期,公司锂电池材料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78.70 万元,同比上升 92.66%,主要系公司正极材料业务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所致;新能源汽车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38.96 万元,主要系产业发展处于前期培育阶段,投入较大所致;能源管理服务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6.97 万元,同比上升 93.31%,主要系国内市场分布式光伏电站及民用光伏屋顶系统快速发展,使得尤利卡国内销量取得较好增长,同时尤利卡自投分布式光伏电站已并网项目,效益开始陆续呈现所致;公司服装业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3.01 万元,同比下降 32.01%,主要系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增加所致;投资业务及其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275.23 万元,其中主要为宁波银行现金分红投资收益 5,342.95 万元,稠州银行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按权益法核算) 5,646.95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2,583,002,764.70	14.58	1,807,035,559.77	12.39	42.94	主要系报告期内锂电材料业务发展快速,正极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应收账款增加较多。
预付款项	445,029,167.88	2.51	181,228,579.04	1.24	145.56	主要系正极原材料价格上涨,原材料市场供应紧张,公司为确保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优惠的采购价格,增加预付原材料款。
应收利息	-	-	16.77	0.00	-100.00	系杉杉富银保理公司2016年融资保理利息本期已收回。
应收股利	53,429,452.65	0.30	-	-	不适用	系应收宁波银行股票2016年分配的股利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59,889,606.42	0.41	-100.00	系本报告期完成处置年初江苏利维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24%股权和富银租赁融资次级租赁项目。
存货	1,806,453,706.02	10.20	1,207,420,551.77	8.28	49.6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锂电业务原材料价格上涨,存货总价值上升所致。
商誉	152,307,625.27	0.86	13,258,015.81	0.09	1,048.80	系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合并产生1.39亿元的商誉。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6,634,996.28	2.52	256,998,685.56	1.76	73.79	主要系报告期内锂电业务公司预付工程设备款比年初增加2.4亿元。
短期借款	2,886,149,203.29	16.29	1,010,500,000.00	6.93	185.6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需支付“10杉杉债”本金及利息;公司锂电、新能源车及太阳能业务快速发展,需要购买的材料款及工程设备款增加。
应付票据	1,139,615,596.74	6.43	621,888,962.21	4.26	83.25	主要系公司下属锂电材料业务发展快速,票据使用增加较多。
应付账款	1,435,939,451.19	8.10	930,719,980.96	6.38	54.28	主要系报告期内锂电材料业务发展快速,购买材料、商品等债务增加较多。
应付利息	18,749,999.92	0.11	73,247,999.93	0.50	-74.40	系公司报告期内兑付了“10杉杉债”利息3,516.40万元、“13杉杉债”利息5,625.00万元,同时计提“13杉杉债”利息1,875万元。
应付股利	90,522,558.88	0.51	701,360.00	0.00	12,806.72	系公司2016年度向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应付普通股股利89,821,198.88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1.13	789,718,214.17	5.41	-74.67	系公司已于2017年3月27日完成了对“10杉杉债”5.9亿元的到期兑付兑息工作。
专项应付款	-	-	32,000,000.00	0.22	-100.00	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宁穿路房产拆迁政府补偿剩余款项,并结转至营业外收入,确认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专项储备	1,349,124.35	0.01	346,610.46	0.00	289.23	系下属新能源车公司报告期内按相关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请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额为 42,730.88 万元,同比去年增加 14,445.10 万元,增幅 51.07%。

被投资公司具体情况见下表:

投资名称	投资额(元)	主要业务	权益比例	备注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负极材料	82.50%	股权收购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27,300,000.00	负极材料	82.50%	资本金到位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太阳能	90.035%	投资新设子公司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太阳能	90.035%	投资新设子公司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太阳能	90.035%	投资新设子公司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太阳能	90.035%	投资新设子公司
海南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11,376,7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大连云杉智慧罗宾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866,7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56.00%	资本金到位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59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75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67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6,80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5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65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山西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71,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苏州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76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上海驰景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1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资本金到位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6,00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48.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00	新能源汽车运营	80.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	新能源车	100.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789,398.23	新能源车	98.80%	资本金到位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34,000,000.00	新能源车	98.42%	资本金到位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140,000.00	新能源车	70.00%	投资新设子公司
宁波柏徕一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00,000.00	电子商务	61.10%	资本金到位
北京杉创汇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00,000.00	投资		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本期投资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锂离子动力电池材料生产	24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股权	0	4,271,740.06	否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本年投入金	累计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	------	-------	--------	------	------	------

		额				
年产35,000吨锂离子动力电池材料项目*1	77,950	6,718.26	28,798.81	募集资金	项目处于设备安装阶段,目前第一层钢平台施工完成,大部分主体设备已采购到位。	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8.4年,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约15.88%
新能源汽车研发、示范及推广*1	84,250	326.27	5,277.72	募集资金	新能源专用车研发生产初步建成,拓展房车、媒体车等专用车型研发。	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8.3年,内部投资收益率(税后)约16.25%
动力总成研发及产业化*1	111,450	3,894.75	24,911.34	募集资金	年产能7亿瓦时动力电池系统产线已投产;动力总成研发实验室建设中。	
LIC应用研发及产业化*1	26,600	1,972.17	4,931.36	募集资金	半自动LIC模组生产线已建成调试,年产能为19万只模组。	
年产2万吨电解液及20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2	50,138	6,892.44	12,975.40	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	项目建设中	经测算,本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含建设期)约5.95年,内部收益率(税后)约20.76%
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3	55,000	0	5,867.60	自有资金	见说明	-

* 说明:

1、前四个项目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填列项目金额为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2、2016年10月19日召开的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锂电池材料及配套项目的议案》。

3、2011年6月20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投资建设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的议案》。

2014年11月1日,上海市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在其官方网站发布了《关于取消“新能源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位于临港重装备产业区的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锂离子动力电池关键材料项目,在环评公示期间社会反响较大。经上海市临港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研究,决定取消该项目,停止审批。

就上述事宜的后续处理和安排,公司和相关部门在积极沟通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股票		RODINIA LITHIUM INC	5,820,725.61	3,261,000	170,044.42	100	19,004.70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2142	宁波银行	131,783,271.90	3.91	2,946,252,674.70	53,429,452.65	357,118,729.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法人股投资
ASX:HRR	HRR	16,473,554.10		4,448,045.16		-2,504,675.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RODINIA LITHIUM INC	9,155,041.01		132,442.10		14,791.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RDEA RESOURCES LTD 注			3,633,614.33		3,633,614.33		
合计		157,411,867.01		2,954,466,776.29	53,429,452.65	358,262,460.07		

注：2017年2月1日HRR分拆出一家ARDEA RESOURCES LTD公司，拆分后，公司持有HRR 12,046,940股（与拆分之前保持不变），持有ARDEA RESOURCES LTD公司1,204,694股。

3、持有非上市金额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本期投资金额(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2,777,877.30	247,260,000.00	7.06	-	1,151,209,528.34	56,469,469.99	55,610,867.10	长期股权投资

(五)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报告期营业收入	报告期净利润
主要子公司情况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1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44,666.67	82.675	395,846.61	99,043.12	211,207.84	27,520.01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其炭素材料的研究开发及制造	15,300	82.50	104,119.48	22,292.33	65,221.81	2,014.29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太阳能、风能发电设备及配件、半导体材料的制造、加工及销售	14,375	90.035	95,432.05	20,990.21	49,699.67	2,982.98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2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其炭素材料的研究开发及制造	10,000	82.50	116,136.77	12,906.13	41,536.00	11,322.28
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及办理国内结算等	350,000	7.06	16,886,938.68	1,431,988.81	240,149.74	79,985.08

注1：杉杉能源为新三板挂牌公司，财务数据为其合并报表数据。

注2：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为11,322.28万元，其中含投资收益9,207.07万元，系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及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2016年分配给股东的分红款，该笔收益在杉杉股份公司合并时抵消，对合并净利润无影响。

(六)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自筹资金或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的议案》，授权公司管理层组织实施投资事宜。

2017 年 7 月，公司以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 9 亿元认购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华润信托·博荟 7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劣后级份额，同时通过信托计划向合格投资者募集人民币 9 亿元（优先级），信托计划规模共计人民币 18 亿元，期限为 24 个月。该结构化主体按照公司的投资建议进行投资操作。公司将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计量。

该结构化主体通过向投资者发行不同等级的金融工具（如优先级和劣后级的股权份额）进行融资，并仅限于投资信托协议中约定的投资业务（指：参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定向增发）。该结构化主体的优先级投资方获取固定收益，公司作为劣后级享有剩余收益，并对优先级承担差额补偿责任。公司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可变回报。

2017 年 7 月，公司已通过上述信托计划参与报价并认购洛阳钼业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471,204,189 股，认购金额 18 亿元，认购价格 3.82 元/股，股份限售期 12 个月。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新能源业务**(1) 锂电池材料业务****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全球主要企业均聚焦于中国锂电池市场，纷纷加快在中国布局步伐，进而使得全球锂电池产业重心进一步向中国偏移。从投资规模看，2016 年全球锂电池新增投资大多集中在中国，并且预计未来中国市场份额在全球占比将进一步提升。与此同时，随着国家逐步加大对新能源产业的扶持力度以及电动汽车市场的逐渐兴起，国内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大了对锂电池材料业务的投入力度，行业产能过剩导致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

应对措施：面对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公司将持续通过依靠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通过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产品技术性能；通过提升锂电池材料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降低产品的制造成本，进一步提升产品毛利率水平，从而巩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碳酸锂、三氧化二钴、石油焦、针状焦、六氟磷酸锂等，原材料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较大，上述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加强对紧缺原材料的战略储备，提升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市场应对能力。同时，积极寻求上游资源端合作，通过并购等方式取得资源主动权。

技术进步带来的替代风险

锂电池虽然目前是二次电池中应用领域最为广泛的种类，但若其他类型电池如燃料电池、锂硫电池、铝电池、超级电容电池取得了革命性发展，克服了目前应用中的重大问题，则可能在将来取代锂电池成为二次电池主流，从而使得锂电池行业不断缩小甚至被淘汰。

应对措施：公司将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和发展趋势，及时把握市场信息，加强对新能源电池行业的前瞻性研究，对相关前沿技术进行储备，以应对技术更新带来的技术替代风险。

（2）新能源汽车业务

政策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受国家和地方政策的影响巨大，国家和地方政府关于新能源汽车车辆补贴、税收、车辆通行等方面的政策调整，如工信部下发《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要求，非私人用户购买的新能源汽车累计行驶里程要超过 3 万公里才能领取国家补贴，将可能给公司战略决策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纵向整合新能源产业链，创新商业模式，实施动力电池的梯次利用，降低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使用成本，重构产业链价值，降低对于国家及地方政府财政补贴的依赖度，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和各地政府的政策导向，在产业投入时进行充分的调研和论证。

技术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但新能源汽车行业在全球范围内，仍是一个新兴产业，随着对产品要求的持续提升，各参与者均面临技术路线、技术和市场成熟时间的不确定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研发设计投入，提高科研人员配置水平，完善科研开发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科研开发能力；继续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及创新企业的合作，跟踪国内外技术发展动态，分析市场需求趋势，引进、消化、吸收和充分利用国内外同行业先进的技术成果。

管理风险

随着业务的拓展，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将快速增长，对公司现有的管理体系、管理模式、管理队伍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面临由于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新能源汽车业务优化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使制度更契合业务发展需要，不断提高管理效率；进一步壮大公司管理人才队伍；运用新型企业管理 IT 技术，提高公司运营与管理效率。

(3) 能源管理服务业务

市场和政策风险

未来如果地方区域发生综合降低电价差的改革，将对储能项目的经济性发生较大影响，从而压缩我们的市场空间或盈利空间。

同时，国内储能行业正处于从小范围试点向大规模应用过渡的初始阶段，然而储能政策相对模糊，主要散落在现有能源政策中，缺乏统括性高的规划、针对性强的财税与价格补贴等措施。

对光伏电站项目来说，目前国家的补贴政策退坡，市场竞争激励，将对光伏发电项目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以便及时把握最新动态，时刻关注电价波动情况，以用电量、峰谷电价高的省市作为主要发展区域，及时调整储能项目和光伏项目的投资比例以及投资区域，严格控制光伏电站的建设成本，最大程度提高项目的盈利能力，降低政策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成本下降不达预期

历史上看，能源技术突破缓慢且需消耗巨额前期投入，而其产品则是无差异化电能或热能；行业内大公司风险偏好更低，以稳定现金流为目标。这些因素使能源领域的创业公司很难发展，进一步造成了技术创新迭代的缓慢。

锂电池是应用前景最为广阔的储能方式，其优势主要集中在高能量密度和充放电效率，这使其在诸多市场占据不可替代的地位，但与铅蓄电池相比，锂电池成本较高，未来锂电池成本能否进一步下降将会对其在储能领域里的地位产生很大影响。

应对措施：锂电池成本的下降空间取决于产业化的完成程度，就目前而言，动力电池的持续投入和产能的不断扩大是锂电池成本下降最大的推动力。近几年，随着动力电池的规模化，锂电池的成本下滑已非常显著。据真锂研究预测，未来5年锂电池需求将达200GW，年复合增长率约20%，其中需求增量主要来自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与工业储能，未来为规模化带来的成本下滑趋势显著；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材料产业优势，推进技术进步和成本降低。

汇率风险

由于尤利卡存在很大一部分的业务收入来自于境外，与境外支付渠道的结算涉及美元、欧元等多种货币。涉及外汇结算部分收入，并有部分以外币形式存放于银行账户，因此，其应收账款及银行存款中的外币资产会面临一定的汇率风险。

应对措施：将密切关注汇率动态，在签订销售合同中考虑相应的汇率波动风险，加快回收应收款项的速度，同时合理谨慎利用相关金融工具，规避汇率风险。

2、非新能源业务

(1) 服装品牌运营业务

行业竞争加剧

中国男士商务正装市场较为分散，根据灼识咨询报告，2016 年，按零售收入计，市场排名前十的企业所占的市场份额不足 40%，预期未来该行业的竞争将日益加剧，杉杉品牌公司将面对多项竞争性挑战。且越来越多的国际竞争对手将进军和深入中国男装行业，消费者将会有更多机会接触国际品牌。

应对措施：持续开发新产品和改进现有产品，随着电子商务平台购物发展迅猛，在天猫、京东及唯品会等大众电子商务平台开设旗舰店，扩大顾客群及销量。

应对时尚趋势和消费者偏好变化的风险

由于时尚趋势和消费者偏好经常变化，服装市场具有周期性。服装业务能否成功主要取决于是否能够预期到所在地区的未来时尚潮流和消费者偏好，并及时设计和营销产品。中国同一及不同地区以及不同消费群体之间的消费者偏好有所不同，受多种因素(如不断变化的审美观、不断变换的风格、经济环境和目标消费者人口特征等)影响。

应对措施：杉杉品牌公司于 2015 年 9 月推出的 SHANSHAN 品牌采纳以市场为主导的快时尚业务模式。具有快速察觉该等转变及作出应对的能力，以迎合消费者的需求。

(2) 类金融和创投业务

政策性风险

保理业务在中国仍属于新兴行业，有关行业的法律、法规和司法实践仍在不断发展和完善。除商务部颁发的相关通知、复函，以及各试点地区针对中国商业保理试点方案出台的管理办法之外，中国目前并无统一及全面的法律规定用以非商业银行的实体开展保理业务。若保理业务的监管政策发生变化或出台及实施更为严格的规定，我们的业务可能需要据此进行调整，而这可能会对我们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增长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国家出台的关于保理业务相关的政策及管理辦法，以便适时调整相关业务。

资金管理风险

随着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量不断增加，企业长期应收款（或应收账款）也相应升高，后期的资产管理压力越来越大，如何控制风险显得尤为重要。

应对措施：为匹配日益增长的风险资产，公司除更加审慎地选择投资项目、加大评审力度外，将增强投后管理水平、加大监管频率，将所有项目按照资产五级分类标准进行划分，每月对资产状况进行分类、监管和排查；投后管理部门对项目进行跟踪和监管。另外，公司内控部门也会定期对企业的管理水平、项目投放、资产状况进行内控检查。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3-10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03-11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05-12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05-13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7-10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7-07-11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承诺公布时间为 2015 年 5 月，期限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无并保证未来不直接或通过其他方式间接从事与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且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为 2001 年 4 月，期限为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杉杉集团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导致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利益受损的活动。若杉杉集团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遇到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杉杉集团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	自承诺出具后生效，且在杉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郑永刚先生	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导致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利益受损的活动。若承诺人及控制的除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企业	自承诺出具后生效，且在承诺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遇到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承诺人将促成该等机会让与杉杉股份及其控股企业。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股份、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杉杉控股有限公司、宁波青刚投资有限公司、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9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承诺人及其紧密联系人不再是杉杉品牌公司的控股股东时或杉杉品牌公司H股不再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当日止。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杉杉股份、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宁波甬港服装投资有限公司、杉杉控股有限公司、宁波青刚投资有限公司、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9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承诺人及其紧密联系人不再是富银融资股份的控股股东时或富银租赁股份H股不再于香港联交所上市当日止。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杉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杉杉股份、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9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9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杉杉股份、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郑永刚先生	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9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9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否	是
	其他	杉杉股份、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详见公司于2014年2月15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承诺公布时间为2010年3月，期限为自抵押登记之日起至在被担保债务被全部清偿之日。	是	是

关于“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股份限售”的说明：

公司于2016年2月实施完毕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本次新增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预计为2019年3月1日。（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关于“其他承诺——解决同业竞争和解决关联交易”的说明：

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公司所属企业杉杉品牌公司、富银融资股份以H股方式在香港联交所分别上市的相关议案。为顺利推进公司所属企业H股上市事宜，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主体已签署《不竞争及补偿协议》，并出具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90.035%股权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杉杉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以上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关于“其他承诺——其他”的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 10 杉杉债到期兑付兑息工作，第三方保证担保和房地产抵押担保相应解除。

（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杉杉创投	林水英、林凡、林开觉、林强、莆田华林	林开觉、林强	仲裁	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临 2013-037 公告。	38,483,946.80	否	执行阶段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临 2014-001 公告。	否
杉杉能源、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	无	诉讼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临 2016-040 公告	50,164,150	否	终审已判决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否

公司全资子公司杉杉创投于 2014 年 1 月 6 日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裁决书》（[2013]中国贸仲京裁字第 0911 号）。（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被申请人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撤销仲裁裁决；后于 8 月 8 日向法院请求撤回前述申请。公司于 8 月 15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经法院裁定，准许被申请人撤回其提出的撤销仲裁裁决的申请。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已收到莆田华林股权转让款 1,914.57 万元。鉴于判决执行情况未达预期，经与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沟通，已对被执行人采取“将所有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所有被执行人出境、查封被执行人银行账户、查封被执行人土地房产、查封被执行人车辆”等执行措施。因逾期未执行完结，公司已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提级强制执行。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3 月 18 日决定启动拍卖被执行人林强、林凡名下房地产的前置程序——摇号选择评估机构，后于 2016 年 4 月 5 日摇号确认由福州建融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拍卖房地产进行评估。2016 年 6 月 20 日，被执行人林强名下 2 套房产及 2 个车位被挂在司法拍卖平台（包括淘宝司法拍卖）进行公开拍卖，未成交。2016 年 10 月 19 日，被执行人林强名下挂拍的一处房产及两个车位挂网络竞拍。2016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收到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扣划执行款 261.5 万元。2016 年 12 月 5 日，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莆田华林名下三辆奔驰轿车及林凡名下位于莆田市涵江区国欢镇黄霞村的房产选定评估机构，待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后会进行挂网拍卖。

2017 年 6 月 13 日，莆田华林名下三辆奔驰轿车合计拍卖价格 83.8 万元，因该等车辆已抵押给兴业银行。在拍卖所得款足额偿还优先债权后仍有剩余的情形下，则公司可以获得剩余款项，公司正在与法院沟通协调。林凡名下位于莆田市涵江区国欢镇黄霞村的房产评估报告已出，评估价格 66.88 万元，定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在司法拍卖平台上第一次公开拍卖进行挂网拍卖。2017 年 6 月 21 日，公司收到法院寄出的关于莆田华林名下厂房的评估报告，厂房（不动产）评估价是 1,923 万元，预计在 8-9 月份挂网拍卖。

公司将持续跟踪本案的执行情况，积极推进后续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其它非重大诉讼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的相关内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董事兼高管翁惠萍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的《调查通知书》。该调查通知书称，因调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证监会决定对翁惠萍先生涉嫌泄露内幕信息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翁惠萍先生的《辞职报告》，翁惠萍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

以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及 5 月 23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临 2017-033, 临 2017-034 公告。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16日，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在关联银行进行存贷款业务全年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期，公司在宁波银行最高贷款余额29,900.00万元；累计在宁波银行发生贷款64,900.00万元，支付利息170.08万元；截至期末贷款余额为13,000万元。

本期，公司在稠州银行未实际发生银行贷款。

本期，公司在宁波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为16,506.30万元，利息收入为57.05万元；在稠州银行的最高存款余额为36,680.65万元，利息收入为187.05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0.035%股权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相关业绩承诺及补偿条款，转让方承诺，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标的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承诺净利润（指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5,500 万元、7,500 万元及 8,000 万元。

转让方承诺，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一会计年度，若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则转让方应按照相关业绩承诺及补偿条款以现金方式对受让方进行补偿。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17 日，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杉杉能源定向增发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副总经理、杉杉能源董事长李智华先生拟以现金方式参与认购本次杉杉能源定向增发股票，认购数量 8,740,000 股，认购金额 13,984,000 元。

鉴于李智华先生系公司副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李智华先生系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李智华先生参与认购杉杉能源定向增发股票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定向增发以杉杉能源 2016 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78 元/股减去其 2016 年度每股现金分红金额 0.18 元/股为依据确定发行价格为 1.60 元/股，本次定向增发股票的定价方式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其它非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请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5、关联交易情况”。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7.06.05	2017.06.05	2018.06.0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80,000,000	2015.12.28	2015.12.28	2017.11.0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6.08.27	2016.08.27	2017.08.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60,000,000	2016.06.23	2016.06.23	2018.06.0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6.12.29	2016.12.29	2018.02.0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82,574,156.79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82,574,156.79		
公司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15,357,570.8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15,357,570.8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97,931,727.6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90,339,904.7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90,339,904.7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首批通过绿色环保认证的服装企业，一直倡导绿色经营，并将绿色环保理念落实到产品的设计、制造、包装、销售等各个环节。在锂电池材料业务方面，公司遵循国家相关环保规定，积极推动节能减排，加大环保设备的投入和技术改造，致力于新能源产业的发展。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分拆公司所属企业到香港联交所上市的事宜

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分拆公司所属企业杉杉品牌公司、富银融资股份以 H 股方式在香港联交所分别上市的相关议案。

公司积极推进分拆上市相关工作，2016 年 11 月 7 日，杉杉品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 10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14 号）。目前 H 股分拆上市相关工作正积极推进中；

富银融资股份的股票已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起在香港联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股票代码为“8452”，股票简称为“富银融资股份”。此次富银融资股份共发行 8,984 万股，发行完成后富银融资股份总股本增加至 35,934 万股，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持有富银融资股份 14,950 万股，占富银融资股份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 41.60%。

（以上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13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0	267,073,986	23.79	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0	180,629,096	16.09	180,629,096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0	60,209,698	5.36	60,209,698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0	60,209,698	5.36	60,209,698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0	21,202,500	1.89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4,867,000	1.32	0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465,805	7,611,785	0.68	0	未知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58,749	7,358,749	0.66	0	未知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1,766	7,001,766	0.62	0	未知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999,876	6,999,876	0.62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67,073,986	人民币普通股	267,073,986				
百联集团有限公司	21,2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02,5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8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67,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7,611,785	人民币普通股	7,611,78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58,749	人民币普通股	7,358,74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1,766	人民币普通股	7,001,7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999,876	人民币普通股	6,999,8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784,449	人民币普通股	6,784,44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85,201	人民币普通股	5,185,2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19,164	人民币普通股	5,119,1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系杉杉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受同一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实际控制。前十名股东之间未知有无其他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其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180,629,096	2019-3-1	180,629,096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60,209,698	2019-3-1	60,209,698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60,209,698	2019-3-1	60,209,698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与另两名限售股股东（即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保赢 1 号）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	---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李凤凤	董事	选举
杨峰	董事	选举
仇斌	独立董事	选举
金姬	监事	选举
杨峰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任伟泉	董事	离任
翁惠萍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陈全世	独立董事	离任
华丽	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庄巍、陈光华、沈云康、杨峰、翁惠萍、钱程、徐逸星、仇斌、郭站红）及换届选举第九届监事会成员（沈侣研、宫毅、陈琦、惠颖、金姬）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庄巍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聘任庄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智华先生、杨峰先生、翁惠萍先生、钱程先生、李启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沈侣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翁惠萍先生的《辞职报告》，翁惠萍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召开公司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凤凤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公告。）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0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0 杉杉债	122050	2010-03-26	2017-03-25	5.9	5.96	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上交所
2013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3 杉杉债	122285	2014-03-07	2019-03-06	7.5	7.50	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付息	上交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于“10 杉杉债”

2010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于2010年发行并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发行规模为6亿元,债券期限7年,附第5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代码为“122050”,简称为“10 杉杉债”;于2011年6月27日起参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券申报和转回的代码为“104050”,简称为“10 杉杉质”。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公司于每年的3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进行付息。

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发布“10 杉杉债”回售公告,于2015年3月17日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有效登记数量10,000手,回售金额1,000万元,回售资金已于2015年3月26日进行发放。

公司已于2017年3月27日完成了对“10 杉杉债”的到期兑付兑息工作。

关于“13 杉杉债”

公司于2014年3月7日发行“2013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7.5亿元,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于2014年3月26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代码为“122285”,简称为“13 杉杉债”;质押券申报和转回的代码为“104285”,简称为“13 杉杉质”。

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内,公司于每年的3月7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进行付息。

公司于2017年1月16日发布“13 杉杉债”回售公告及票面利率不调整公告,于2017年1月17日至1月18日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有效登记数量0手,回售金额0元。

上述债券兑付兑息及回售情况请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联系人	叶露、尤洁
	联系电话	021-32587753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29 层
	联系人	熊毅、夏海波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100022)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10 杉杉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5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4 日至 2010 年 3 月 29 日公开发行了 6 亿元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款项共计 59,291 万元,已于 2010 年 3 月 30 日转入发行人在建设银行开立的账户内。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针对上述到账款项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2、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0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

2010 年,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中的 3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二)“13 杉杉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20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7 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本期 7.5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 74,334.50 万元已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汇入指定银行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瑞华验字[2014]48090020 号验资报告。

2、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 3 月 5 日发布的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1.87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

2014 年，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中的 3.4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剩余部分补充营运资金，本期公司债券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公司发行的“13 杉杉债”进行了跟踪评级。经联合评级审定，维持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13 杉杉债”债项“AA”的信用等级。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7 日在指定报刊媒体和上交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10 杉杉债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到期兑付兑息工作，第三方保证担保和房地产抵押担保相应解除。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10 杉杉债”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017 年 5 月 8 日，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10 杉杉债”出具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报告。

（二）“13 杉杉债”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017 年 1 月 18 日，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13 杉杉债”出具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 2016 年度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1.45	1.79	减少 0.34	主要系去年公司定向增发收到募集资金 34.28 亿元，自由资金较充足。本期随着公司锂电、新能源车及太阳能业务快速发展，购买存货、机器设备工程款等增加较快，资金来源于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较大。

速动比率	0.99	1.28	减少 0.29	主要系本期公司随着业务发展较快,且正极业务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多,存货所占的营运资金较多,致使速动比率下降。
资产负债率	47.49%	40.74%	增加 6.75 个百分点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外部融资较多,以支持业务增长、参与业务并购投资项目,致使负债总额增加较大。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09%	13.67%	减少 6.58 个百分点	主要系本期公司负债总额增长较大。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73	5.37	增长 1.36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同比上升 64.22%。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96,273,832.89	384,304,707.99	55.16	本期利润总额同比上升 64.22%,主要系公司锂电业务净利润同比增加 1.59 亿元,增长 9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291,196.87	-491,154,865.94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支付 2.4 亿元收购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同时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支出为 4.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988,162.87	2,933,977,246.45	-69.46	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34.28 亿元。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0,078,383.57	2,463,685,422.19	-7.86	主要系去年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收到募集资金 34.28 亿元,本期外部借款较多,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基本持平。
利息保障倍数	6.37	5.05	增长 1.32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同比上升 64.2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4	-6.73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锂电业务销售商品时主要使用票据结算,同时因正极原材料市场供应紧张价格上涨,公司为确保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和优惠的采购价格,以现金或部分票据形式预付材料款,使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本期锂电业务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公司重视现金流管理,增加应付票使用量,延长账期支付,使应付类增长的速度超过应收类增长速度,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一定影响。

九、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合计获得银行授信 759,400.00 万元,实际使用 383,118.26 万元,尚有 376,281.74 万元授信额度未使用,均提前或按时偿还。

十、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10 杉杉债”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到期兑付兑息工作,担保责任相应解除。

(二)“13 杉杉债”发行人利率上调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发布“13 杉杉债”回售公告及票面利率不调整公告,于 2017 年 1 月 17 日至 1 月 18 日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有效登记数量 0 手,回售金额 0 万元。

十一、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675,808,088.66	2,439,381,285.9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70,044.42	151,039.7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	851,198,164.57	714,356,116.36
应收账款	4	2,583,002,764.70	1,807,035,559.77
预付款项	5	445,029,167.88	181,228,579.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		16.77
应收股利	7	53,429,452.65	
其他应收款	8	178,831,661.56	164,237,494.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	1,806,453,706.02	1,207,420,551.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9,889,606.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434,564,051.39	369,759,962.81
其他流动资产	11	187,055,106.73	204,798,582.22
流动资产合计		9,215,542,208.58	7,148,258,794.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	3,097,554,630.85	2,661,568,460.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	464,365,628.07	433,781,436.40
长期股权投资	14	1,378,683,222.45	1,342,975,907.2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	2,032,055,184.21	1,864,488,230.68
在建工程	16	373,735,631.85	356,362,210.82
工程物资	17	1,652,136.40	1,337,696.8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	429,215,026.80	396,466,762.28
开发支出			
商誉	19	152,307,625.27	13,258,015.81
长期待摊费用	20	56,220,736.24	47,540,999.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	69,323,835.95	63,378,73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	446,634,996.28	256,998,685.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01,748,654.37	7,438,157,137.26
资产总计		17,717,290,862.95	14,586,415,932.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	2,886,149,203.29	1,010,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	1,139,615,596.74	621,888,962.21
应付账款	25	1,435,939,451.19	930,719,980.96
预收款项	26	102,555,280.64	132,075,459.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7	42,300,340.40	58,190,370.07
应交税费	28	82,889,913.61	81,599,178.63
应付利息	29	18,749,999.92	73,247,999.93
应付股利	30	90,522,558.88	701,360.00
其他应付款	31	352,159,382.25	296,834,527.4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	200,000,000.00	789,718,214.17
其他流动负债	33	712,097.00	862,509.57
流动负债合计		6,351,593,823.92	3,996,338,56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	218,219,446.66	196,214,176.06
应付债券	35	747,593,238.97	746,871,210.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6	187,886,989.90	148,482,261.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7	204,325.73	204,325.73
专项应付款	38		32,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	204,696,774.50	219,388,47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	704,314,677.66	602,798,717.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2,915,453.42	1,945,959,170.00
负债合计		8,414,509,277.34	5,942,297,732.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	1,122,764,986.00	1,122,764,9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	2,930,409,406.19	2,934,572,820.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2	2,094,450,144.51	1,789,617,137.09
专项储备	43	1,349,124.35	346,610.46
盈余公积	44	136,770,423.28	136,770,423.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	2,407,573,543.24	2,158,345,28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93,317,627.57	8,142,417,264.34
少数股东权益		609,463,958.04	501,700,935.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02,781,585.61	8,644,118,19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17,290,862.95	14,586,415,932.23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6,500,140.55	1,531,505,148.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326,031.44	408,453,995.11
应收账款	1	18,508,480.47	35,570,875.56
预付款项		4,367,483.03	3,548,572.4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3,429,452.65	
其他应收款	2	2,730,141,950.43	2,025,260,830.6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19,142.74	
流动资产合计		4,154,692,681.31	4,004,339,422.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73,447,924.70	2,567,384,084.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3,733,025,243.88	3,652,632,967.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6,249,196.62	497,958,121.34
在建工程		6,896,256.00	1,182,192.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0,706,020.49	102,480,278.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70,079.28	6,016,50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011.04	357,011.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07,451,732.01	6,828,011,161.16
资产总计		11,462,144,413.32	10,832,350,583.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9,000,000.00	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350,767.41	36,374,625.20

预收款项		40,388,027.99	36,725,700.42
应付职工薪酬		2,572,423.11	2,547,151.11
应交税费		827,837.55	29,482,463.04
应付利息		18,749,999.92	73,247,999.93
应付股利		90,522,558.88	701,360.00
其他应付款		757,310,574.57	1,263,026,704.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789,718,214.1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25,722,189.43	2,261,824,218.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747,593,238.97	746,871,210.6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2,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04,314,677.66	602,798,717.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1,907,916.63	1,381,669,928.29
负债合计		3,977,630,106.06	3,643,494,146.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22,764,986.00	1,122,764,98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62,232,677.89	2,962,232,677.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11,864,638.03	1,808,175,360.8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770,423.28	136,770,423.28
未分配利润		1,150,881,582.06	1,158,912,988.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4,514,307.26	7,188,856,436.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62,144,413.32	10,832,350,583.53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52,360,639.50	2,441,430,515.54
其中:营业收入	46	3,852,360,639.50	2,441,430,515.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05,063,910.49	2,298,661,240.65
其中:营业成本	46	2,881,552,146.26	1,773,924,157.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	25,579,014.91	8,119,705.42
销售费用	48	200,039,932.93	142,182,310.23
管理费用	49	378,591,421.19	282,257,739.26
财务费用	50	86,471,138.58	56,549,844.08
资产减值损失	51	32,830,256.62	35,627,483.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	19,004.70	14,367.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	121,658,259.14	140,103,995.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291,918.07	66,047,026.5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8,973,992.85	282,887,637.87
加:营业外收入	54	108,841,083.64	9,924,826.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1,835,359.95	88,254.30
减:营业外支出	55	1,972,014.34	3,053,606.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1,185.60	1,331,533.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5,843,062.15	289,758,857.24
减:所得税费用	56	81,604,504.98	41,132,248.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238,557.17	248,626,608.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049,455.12	223,803,952.23
少数股东损益		55,189,102.05	24,822,656.4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833,007.42	-82,712,286.4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833,007.42	-82,712,286.4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833,007.42	-82,712,286.45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58,602.89	258,405.7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5,691,610.31	-82,970,692.2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9,071,564.59	165,914,32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3,882,462.54	141,091,665.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89,102.05	24,822,656.4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2	0.2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2	0.215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	15,642,162.78	8,161,712.42
减: 营业成本	4		2,316,780.91
税金及附加		5,079,026.48	271,956.37
销售费用		6,104,230.92	2,464,114.26
管理费用		41,439,670.64	40,919,904.15
财务费用		9,162,964.96	18,812,433.02
资产减值损失		36,204,320.97	19,838,871.71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09,677,222.12	46,280,880.6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187,480.87	60,838,858.12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29,170.93	-30,181,467.35
加: 营业外收入		62,040,733.73	45,287.5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1,637,733.73	37,742.31
减: 营业外支出		65,727.41	280,840.8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53.59	9,387.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304,177.25	-30,417,020.63
减: 所得税费用		7,514,385.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789,792.09	-30,417,020.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3,689,277.21	-85,127,797.12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3,689,277.21	-85,127,797.1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58,602.89	258,405.7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4,547,880.10	-85,386,202.91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5,479,069.30	-115,544,817.7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02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	-0.029

法定代表人: 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9,677,095.85	2,195,395,928.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48,632.98	17,925,453.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06,656,657.00	176,932,06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682,385.83	2,390,253,44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9,680,406.22	2,330,891,719.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467,005.69	162,785,579.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556,688.87	141,302,001.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403,358,507.69	349,471,619.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062,608.47	2,984,450,92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80,222.64	-594,197,477.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8,369,392.08	81,16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298,497.26	35,095,07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70,820.36	3,199,147.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69,924,485.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1,263,195.18	119,454,717.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5,234,953.71	291,134,02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3,238,857.13	213,930,32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80,581.21	105,545,242.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8,554,392.05	610,609,58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291,196.87	-491,154,865.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786,072.26	3,456,569,990.9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786,072.26	28,4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92,940,000.00	74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26,260,675.89	154,487,403.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3,986,748.15	4,355,057,394.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9,934,729.40	1,202,582,4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825,721.53	217,906,804.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497,891.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	179,238,134.35	590,92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998,585.28	1,421,080,148.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988,162.87	2,933,977,246.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8,075.00	-705,827.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88,668.36	1,847,919,076.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45,889,715.21	615,766,346.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0,078,383.57	2,463,685,422.19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87,534.56	13,474,600.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430,641.08	718,766,47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218,175.64	732,241,075.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4,268.00	5,249,09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53,034.21	8,278,488.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08,923.31	5,413,83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255,525.11	1,376,608,578.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8,081,750.63	1,395,549,99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3,863,574.99	-663,308,916.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846,288.60	35,087,78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00.00	56,100.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23,65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393,444.60	35,143,891.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82,123.54	46,799,818.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4,096,963.28	6,0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779,086.82	52,809,81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85,642.22	-17,665,927.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28,119,990.9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23,940,000.00	33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3,940,000.00	3,813,094,990.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4,940,000.00	1,015,693,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755,788.82	204,551,907.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92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695,788.82	1,220,836,431.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244,211.18	2,592,258,559.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	-2,920,195.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005,008.12	1,908,363,520.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9,578,148.67	63,944,26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4,573,140.55	1,972,307,780.29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34,572,820.51		1,789,617,137.09	346,610.46	136,770,423.28		2,158,345,287.00	501,700,935.43	8,644,118,19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2,764,986.00				2,934,572,820.51		1,789,617,137.09	346,610.46	136,770,423.28		2,158,345,287.00	501,700,935.43	8,644,118,19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3,414.32		304,833,007.42	1,002,513.89			249,228,256.24	107,763,022.61	658,663,38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833,007.42				339,049,455.12	55,189,102.05	699,071,564.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3,414.32							92,010,206.82	87,846,792.5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7,855,000.00	97,855,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163,414.32							-5,844,793.18	-10,008,207.50
(三)利润分配											-89,821,198.88	-39,436,286.26	-129,257,485.14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821,198.88	-39,436,286.26	-129,257,485.14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02,513.89					1,002,513.89
1.本期提取								1,002,513.89					1,002,513.89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30,409,406.19		2,094,450,144.51	1,349,124.35	136,770,423.28		2,407,573,543.24	609,463,958.04	9,302,781,585.6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0,858,247.00				503,972,330.64		1,695,139,546.31		249,046,921.88		1,939,813,569.99	300,372,954.26	5,099,203,570.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116,475,538.25						-13,389,405.50	25,658,881.30	128,745,014.05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858,247.00				620,447,868.89		1,695,139,546.31		249,046,921.88		1,926,424,164.49	326,031,835.56	5,227,948,584.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1,906,739.00				2,828,295,026.29		-82,712,286.45		-112,276,498.60		125,562,015.95	50,266,171.14	3,521,041,16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712,286.45				223,803,952.23	24,822,656.48	165,914,322.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524,246.00				3,277,401,020.69							27,830,409.18	3,455,755,675.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524,246.00				3,276,204,820.69							50,200,000.00	3,476,929,066.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96,200.00							-22,369,590.82	-21,173,390.82
（三）利润分配											-98,241,936.28	-2,386,894.52	-100,628,83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241,936.28	-2,386,894.52	-100,628,830.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1,382,493.00				-449,105,994.40				-112,276,498.6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9,105,994.40				-449,105,994.4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2,276,498.60								-112,276,498.6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3,448,742,895.18		1,612,427,259.86		136,770,423.28		2,051,986,180.44	376,298,006.70	8,748,989,751.46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62,232,677.89		1,808,175,360.82		136,770,423.28	1,158,912,988.85	7,188,856,43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22,764,986.00				2,962,232,677.89		1,808,175,360.82		136,770,423.28	1,158,912,988.85	7,188,856,43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3,689,277.21			-8,031,406.79	295,657,870.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3,689,277.21			81,789,792.09	385,479,06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821,198.88	-89,821,198.88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821,198.88	-89,821,198.88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2,962,232,677.89		2,111,864,638.03		136,770,423.28	1,150,881,582.06	7,484,514,307.26
项目							上期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0,858,247.00				467,333,709.68		1,715,333,328.28		249,046,921.88	1,260,418,301.66	4,102,990,50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858,247.00				467,333,709.68		1,715,333,328.28		249,046,921.88	1,260,418,301.66	4,102,990,50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1,906,739.00				2,827,098,826.29		-85,127,797.12		-112,276,498.60	-128,658,956.91	3,212,942,312.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127,797.12			-30,417,020.63	-115,544,817.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524,246.00				3,276,204,820.69						3,426,729,066.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524,246.00				3,276,204,820.69						3,426,729,066.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8,241,936.28	-98,241,936.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8,241,936.28	-98,241,936.2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61,382,493.00				-449,105,994.40				-112,276,498.6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49,105,994.40				-449,105,994.4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12,276,498.60								-112,276,498.6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22,764,986.00				3,294,432,535.97		1,630,205,531.16		136,770,423.28	1,131,759,344.75	7,315,932,821.16

法定代表人：庄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1992年11月27日经宁波市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以甬体改（1992）27号文批准成立的定向募集股份制试点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04803055M。本公司于1996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票并上市交易。所属行业为工业类。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122,764,986股，公司注册资本为1,122,764,986元。公司注册地：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777号（杉杉大厦）801室。总部办公地：浙江省宁波市望春工业园区云林中路218号A区三楼。公司经营范围为：服装、针织品、皮革制品的批发、零售；商标有偿许可使用；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锂离子电池材料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实业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服装、针织品、皮革制品、锂离子电池材料的制造、加工。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永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7年8月14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单位全称	序号	单位全称
1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62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2	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63	深圳市展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	宁波杰艾希服装有限公司	64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4	宁波鲁彼昂姆服饰有限公司	65	贵州黔杉售电有限公司
5	宁波雅善时尚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66	上海帮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6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67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7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68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8	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	69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70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71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11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72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2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3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74	大连云杉智慧罗宾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4	上海杉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5	上海驰景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5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6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6	上海杉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77	四川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7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78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8	东莞市高杉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79	山西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9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	苏州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	北京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1	上海郑报杉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	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2	宁波杉杉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22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3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84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24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5	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5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86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6	中国雅尚投资有限公司	87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7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88	海南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8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89	山东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9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90	秦皇岛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91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92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2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93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3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94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4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95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5	柏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6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36	德音投资有限公司	97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7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8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8	香港柏致贸易有限公司	99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9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00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0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1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102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2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103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3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104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4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5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5	宁波柏徕一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6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6	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07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47	宁波甬杉新能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8	邳州春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48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9	北京杉杉正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49	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110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50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51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12	常熟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2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13	苏州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3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54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15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55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116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56	上海绿欣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117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7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118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8	深圳市信安顺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19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59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120	青岛云杉智慧新技术有限公司
60	上海环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21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1	宁波甬淙投资有限公司	122	台州杉岩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6。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尚不足弥补风险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 因融资租赁资产和应收保理业务产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保理款的坏账:

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资产业务产生应收融资租赁款和下属控股子公司天津富银保理有限公司的保理业务产生应收保理资产款采用如下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及比例:

①期末, 根据公司的《租赁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 对应收融资租赁款的风险及其可回收性进行分析, 并确定其类别。

②公司按照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 会计期末, 根据不同类别应收融资租赁款期末余额和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率计算期末坏账准备余额, 其与坏账准备期初余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中。

应收融资租赁款类别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应收融资租赁款类别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正常、关注类	0.5%
次级类	20%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

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	4.85—2.7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3	12.13—9.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3	16.17—9.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	19.40—12.13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

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主要为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与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期限孰短来进行摊销。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尚无为职工设定的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无各类预计负债。

2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目前仅发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股权激励对象为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本公司向该团队转让其所经营管理的子公司的部分股权。

23.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1) 产品销售：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开具销售出库单，在收到客户货物签收回执或销售实现确认清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提供劳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从事服装行业的子公司：

①公司通过合作商门店或商场销售的商品，均以收到合作商或商场的销售实现清单后，按归属公司的分成份额确认收入；

②公司向加盟商的销售是卖断式的销售，加盟商将自行负责在规定的加盟区域的终端零售，公司根据加盟商的订单，组织生产供货，送交加盟商并取得收货回执等可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③公司职业装销售，是根据订单完成生产，将服装送交客户，并经客户验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5) 从事光伏行业的子公司：

①从事光伏组件业务的子公司，国内销售根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发货，发出产品并取得收货回执等可收款凭据时确认销售收入；出口销售据客户销售合同或订单组织生产，将产品报关并交付装船，获得装运船舶方确认的装船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从事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子公司的电费收入，自发自用的根据经用电方确认的抄表电费结算单确认收入；上网电量根据国家电网的结算单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15%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15%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15%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15%
----------------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政策，所得税减按 15%计征；
其余八家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政策，所得税减按 15%计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8,291.83	377,701.01
银行存款	2,269,579,426.15	2,212,385,666.06
其他货币资金	405,850,370.68	226,617,918.88
合计	2,675,808,088.66	2,439,381,285.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640,118.11	35,884,768.55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79,773,765.45	210,015,175.58
信用证保证金	10,371,474.55	12,090,000.85
保函保证金	15,149,800.00	4,180,350.81
其他保证金	434,665.09	206,043.50
合计	405,729,705.09	226,491,570.74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044.42	151,039.7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70,044.42	151,039.72
其他		
合计	170,044.42	151,039.72

3、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29,621,852.07	704,983,677.26
商业承兑票据	21,576,312.50	9,372,439.10
合计	851,198,164.57	714,356,116.3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本期质押的应收票据系下属子公司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以收到的应收票据 50,000,000.00 元，质押开具应付票据总额 70,122,548.01 元。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背书）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贴现）
银行承兑票据	1,766,785,845.54	174,649,203.2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766,785,845.54	174,649,203.2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17,166,420.85	91.10	155,810,785.38	5.95	2,461,355,635.47	1,730,210,872.77	84.04	108,753,554.56	6.29	1,621,457,318.2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5,772,093.29	8.90	134,124,964.06	52.44	121,647,129.23	328,621,136.53	15.96	143,042,894.97	43.53	185,578,241.56
合计	2,872,938,514.14	100.00	289,935,749.44		2,583,002,764.70	2,058,832,009.30	100.00	251,796,449.53		1,807,035,559.7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550,233,667.58	127,511,683.38	5%
1 至 2 年	32,574,005.56	3,257,400.56	10%
2 至 3 年	10,678,845.38	3,203,653.61	30%
3 至 4 年	3,209,907.35	1,604,953.68	50%
4 至 5 年	473,801.66	236,900.83	50%
5 年以上	19,996,193.32	19,996,193.32	100%
合计	2,617,166,420.85	155,810,785.3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1,689,089.54	8,716,608.88	20.91%
1-2年（含2年）	55,173,121.13	22,561,112.45	40.89%
2-3年（含3年）	56,487,420.96	54,493,670.33	96.47%
3-4年（含4年）	32,920,951.88	32,920,951.88	100.00%
4-5年（含5年）	13,950,463.75	13,950,463.75	100.00%
类金融企业	55,551,046.03	1,482,156.77	2.67%
合计	255,772,093.29	134,124,964.06	52.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注1：系各账龄段中，部分款项按既定政策规定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足以弥补收款风险，视不同情况再额外追加计提坏账准备。

注2：类金融企业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按风险由小到大依次将保理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并按风险类别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内容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正常类	0.50%	48,176,185.78	240,880.93
关注类	0.50%	1,198,442.10	5,992.21
次级类	20%	6,176,418.15	1,235,283.63
可疑类	50%		
损失类	100%		
合计		55,551,046.03	1,482,156.7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140,247.67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60,572.19

(4). 本期因合并范围变动，减少坏账准备金额 8,959,624.42 元。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客户A	非关联方	149,056,006.20	1年以内（含1年）	5.19	7,452,800.31
客户B	非关联方	104,577,105.83	1年以内（含1年）	3.64	5,228,855.29
客户C	非关联方	92,152,998.02	1年以内（含1年）	3.22	4,607,649.90
客户D	非关联方	90,431,265.82	1年以内（含1年）	3.15	4,521,563.29
客户E	非关联方	87,022,631.11	1年以内（含1年）	3.03	4,351,131.56
合计		523,240,006.98		18.21	26,162,000.35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二、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33,219,546.46	97.35	174,649,992.06	96.37
1 至 2 年	8,560,023.66	1.92	6,177,157.13	3.41
2 至 3 年	2,898,167.91	0.65	125,829.85	0.07
3 年以上	351,429.85	0.08	275,600.00	0.15
合计	445,029,167.88	100.00	181,228,579.0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IPO 费用 注	17,888,901.46	4.02
待摊费用	16,030,248.64	3.60
客户 A	76,731,134.92	17.24
客户 B	39,535,700.30	8.88
客户 C	39,473,779.26	8.88
合计	189,659,764.58	42.62

注：系下属子公司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正准备赴香港联交所公开发行外资股预付的中介机构费用。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预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二、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应收账款保理项目		16.77
合计		16.77

7、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53,429,452.65	
合计	53,429,452.65	

说明：根据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8 日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向全体股东发放每 10 股派 3.50 元（含税）现金股利。公司持有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655,579 股，本期确认应收股利 53,429,452.65 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收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429,452.65 元分红款。

8、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597,463.00	37.76	10,592,663.00	12.82	72,004,800.00	82,592,663.00	40.51	10,592,663.00	12.83	72,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640,840.71	37.78	13,291,744.95	16.08	69,349,095.76	51,277,402.22	25.15	13,296,669.60	25.93	37,980,732.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490,503.17	24.46	16,012,737.37	29.94	37,477,765.80	70,023,725.53	34.34	15,766,964.01	22.52	54,256,761.52
合计	218,728,806.88	/	39,897,145.32	/	178,831,661.56	203,893,790.75	/	39,656,296.61	/	164,237,494.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包头市财政局	55,000,000.00			注 1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27,597,463.00	10,592,663.00	38%	注 2
合计	82,597,463.00	10,592,663.00	/	/

注 1：系子公司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应收新能源汽车地方专项补助款项，无收款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注 2：系公司原先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借款，2015 年该公司股权转让现已退出合并范围，剩余借款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于 2021 年至 2026 年陆续到期归还。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8,126,779.24	3,406,338.96	5.00%
1 至 2 年	4,628,923.33	462,892.33	10.00%
2 至 3 年	245,571.74	73,671.52	30.00%
3 至 4 年	517,992.35	258,996.18	50.00%
4 至 5 年	63,456.18	31,728.09	50.00%
5 年以上	9,058,117.87	9,058,117.87	100.00%
合计	82,640,840.71	13,291,744.9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需追加坏账准备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64,718.86	364,959.49	14.23%
1-2 年 (含 2 年)	7,464,807.19	3,411,189.79	45.70%
2-3 年 (含 3 年)	6,655,677.12	3,528,333.09	53.01%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注 1	13,779,500.00	8,708,255.00	63.20%
合计	30,464,703.17	16,012,737.37	/

系各账龄段中，部分款项按既定政策规定比例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足以弥补收款风险，视不同情况再额外追加计提坏账准备。

注 1：其中主要为子公司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杉创投”）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与莆田市华林蔬菜基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莆田华林）自然人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及付款协议，以 43,503,900.00 元的价格出售杉杉创投持有的莆田华林 6.6038% 的股权。该协议在执行过程中由于对方拖延付款而涉及仲裁，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胜诉，至今仍在执行中。截止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款为 13,764,300.00 元。

(2)、需调减坏账准备的组合

其他应收款风险类别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账龄	备注
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03,800.00		1 年以内	注 2-1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622,000.00		2-3 年	注 2-2
合计	23,025,800.00			

注 2-1：系下属子公司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转让给少数股东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22,552,400.00 元，已收款 10,148,600.00 元，剩余 12,403,800.00 元尚未收款。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层作为少数股东参股，无收款风险。

注 2-2：系下属子公司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转让给少数股东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 13,177,500.00 元，已收款 2,655,500.00 元，剩余 10,622,000.00 元尚未收款。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系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层作为少数股东参股，无收款风险。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9,133.3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0

(4). 本期因合并范围变动，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了 21,715.38 元。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43,491,712.95	27,593,934.84
应收补贴款	56,000,000.00	55,906,938.86
应收款（股权、房产等长期资产转让款）	76,336,655.35	76,024,313.48
保证金/押金	15,148,108.56	15,547,497.14
垫付、预付费用	23,080,827.57	24,187,755.48
备用金、个人借款	4,671,502.45	1,573,350.95
应收优先股分红		3,060,000.00
合计	218,728,806.88	203,893,790.75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市财政局	应收补贴款	55,000,000.00	1-2年	25.15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借款/往来款	27,597,463.00	1-2年	12.62	10,592,663.00
宁波杉杉宿豫服装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14,000,000.00	1-2年	6.40	700,000.00
莆田市华林蔬菜基地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13,764,300.00	4-5年	6.29	8,689,650.00
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12,403,800.00	1年以内	5.67	
合计	/	122,765,563.00	/	56.13	19,982,313.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为下属子公司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经销贸易应取得的地方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包头市财政局	包头市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专项资金	55,000,000.00	1-2年	2017年包府办发(2015)255号
合计	/	55,000,000.00	/	/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6,965,901.79	5,947,334.53	481,018,567.26	367,319,704.76	5,947,334.53	361,372,370.23
在产品	353,291,799.69	17,426,685.70	335,865,113.99	244,399,901.24	17,426,685.70	226,973,215.54
库存商品	737,094,551.79	14,696,701.48	722,397,850.31	506,638,035.51	15,648,236.55	490,989,798.96
包装物	1,205,809.20		1,205,809.20	786,075.77		786,075.77
低值易耗品	8,923,923.81	197,608.39	8,726,315.42	5,109,325.49	197,608.39	4,911,717.10
委托加工物资	175,637,785.14	11,206.59	175,626,578.55	67,807,008.93	11,206.59	67,795,802.34
委托代销商品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83,927,048.56	2,313,577.27	81,613,471.29	56,905,149.10	2,313,577.27	54,591,571.83
合计	1,847,046,819.98	40,593,113.96	1,806,453,706.02	1,248,965,200.80	41,544,649.03	1,207,420,551.7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范围内增加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947,334.53		46,259.46		46,259.46	5,947,334.53
在产品	17,426,685.70					17,426,685.70
库存商品	15,648,236.55		440,105.41	951,535.07	440,105.41	14,696,701.48
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	197,608.39					197,608.39
委托加工物资	11,206.59					11,206.59
委托代销商品						
分期收款发出商品	2,313,577.27					2,313,577.27
合计	41,544,649.03		486,364.87	951,535.07	486,364.87	40,593,113.96

注：存货跌价准备转回系以前年度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报告期领用或出售，相应跌价准备转回。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注	434,564,051.39	369,759,962.81
一年内到期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合计	434,564,051.39	369,759,962.81
----	----------------	----------------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一年以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11、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66,661.77	5,821,856.04
期末留底进项税额	186,988,444.96	165,927,579.39
预缴其他税费		49,146.79
短期保本银行理财产品		33,000,000.00
合计	187,055,106.73	204,798,582.22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98,054,630.85	500,000.00	3,097,554,630.85	2,662,068,460.50	500,000.00	2,661,568,460.5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954,466,776.29		2,954,466,776.29	2,547,259,205.94		2,547,259,205.94
按成本计量的	143,587,854.56	500,000.00	143,087,854.56	114,809,254.56	500,000.00	114,309,254.56
合计	3,098,054,630.85	500,000.00	3,097,554,630.85	2,662,068,460.50	500,000.00	2,661,568,460.5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54,622,559.18		154,622,559.18
公允价值变动	2,799,844,217.11		2,799,844,217.11
期末公允价值	2,954,466,776.29		2,954,466,776.2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095,529,539.46		2,095,529,539.46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公司持有的宁波银行股票，期末持有数量152,655,579.00股，市值人民币2,946,252,674.70元。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宁波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	
上海杉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上海杉创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300,000.00			20,300,000.00					6.60	
南通杉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168,277.93			6,168,277.93						
上海星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000.00			16,000,000.00						
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00.00			16,200,000.00					4.76	
石家庄人民商场	330,000.00			330,000.00						
哈尔滨一百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襄樊大楼商场股份公司	315,000.00			315,000.00						
杭州华立股份公司	160,250.00			160,250.00						60,288.60
武汉亚洲贸易广场	32,000.00			32,000.00						
上海杉杉服饰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上海法涵诗女装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新明达-明达板块	17,723,726.63			17,723,726.63					15	
深圳杉汇通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	19,600,000.00			19,600,000.00					29.8	
新润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南通杉创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000,000.00			11,000,000.00						
上海杉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			200,000.00						
青岛中盈蓝海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佛山市科技孵化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						
上海杉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杉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杉创汇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100,000.00		29,100,000.00						927,729.18
上海现泰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178,600.00		1,178,600.00					20	
合计	114,809,254.56	30,278,600.00	1,500,000.00	143,587,854.56	500,000.00			500,000.00	/	988,017.78

注：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明润广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达成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 1213.2 万元受让深圳杉汇通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汇通”）12%的股权，并且双方约定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股权转让过渡期，若在此期间杉汇通经营状况滑坡，经营数据未达到杉杉预设目标，公司可选择在期满后由北京明润按原价赎回股权，而在此期间内公司无相应的表决权。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杉杉创投合计持有杉汇通股权 29.80%，享有表决权比例 17.80%。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状况

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按收款时间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47,306,729.30	12,742,677.91	434,564,051.39	381,355,852.18	11,595,889.37	369,759,962.81	4%-13%
长期应收款	466,699,123.69	2,333,495.62	464,365,628.07	436,839,309.87	3,057,873.47	433,781,436.40	4%-13%
合计	914,005,852.99	15,076,173.53	898,929,679.46	818,195,162.05	14,653,762.84	803,541,399.21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85,311,518.07			-80,213,455.73			
其中：未实现税金	-45,356,487.97			-43,388,935.81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按风险由小到大依次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并按风险类别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款项内容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正常类	0.50%	837,085,503.86	5,668,937.37
关注类	0.50%	30,968,050.08	216,776.35
次级类	20%	45,952,299.04	9,190,459.81
合计		914,005,852.99	15,076,173.53

(3) 本期计提应收融资租赁款坏账准备金额 422,410.69 元。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27,506,607.44			3,524,012.35						31,030,619.79
宁波杉京服饰有	31,890,605.45			119,680.17						32,010,285.62

限公司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5,648,028.12		1,460,744.68						117,108,772.80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324,661.24		56,469,469.99	-858,602.89		-24,726,000.00			1,151,209,528.34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40,960,615.00		-307,981.69						40,652,633.31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645,390.02		25,992.57						6,671,382.59
小计	1,342,975,907.27		61,291,918.07	-858,602.89		-24,726,000.00			1,378,683,222.45
合计	1,342,975,907.27		61,291,918.07	-858,602.89		-24,726,000.00			1,378,683,222.45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40,948,837.95	1,351,982,718.92	227,466,084.10	71,386,791.01	4,953,044.70	2,796,737,476.68
2. 本期增加金额	41,461,323.68	244,672,376.16	7,235,849.26	5,980,922.10	156,756.76	299,507,227.96
(1) 购置	1,991,683.54	25,673,372.09	6,142,925.50	5,626,740.62	156,756.76	39,591,478.51
(2) 在建工程转入	39,469,640.14	169,151,138.95	87,000.00	305,646.48		209,013,425.57
(3) 企业合并增加		49,847,865.12	1,005,923.76	48,535.00		50,902,323.88
3. 本期减少金额	6,878,712.00	15,270,948.91	14,743,256.15	518,762.93		37,411,679.99
(1) 处置或报废	6,878,712.00	15,270,948.91	3,094,751.95	432,053.53		25,676,466.39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11,648,504.20	86,709.40		11,735,213.60
4. 期末余额	1,175,531,449.63	1,581,384,146.17	219,958,677.21	76,848,950.18	5,109,801.46	3,058,833,024.6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6,621,055.42	603,791,936.62	55,487,048.10	43,094,978.33	715,847.98	919,710,86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717,700.11	69,267,940.88	22,014,703.79	3,227,449.04	90,809.15	112,318,602.97
(1) 计提	17,717,700.11	56,285,937.76	21,642,284.76	3,199,797.62	90,809.15	98,936,529.40
(2) 企业合并增加		12,982,003.12	372,419.03	27,651.42		13,382,073.57
3. 本期减少金额	4,316,989.04	9,131,623.26	3,389,384.68	952,011.55		17,790,008.53
(1) 处置或报废	4,316,989.04	9,131,623.26	868,568.47	948,573.05		15,265,753.82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2,520,816.21	3,438.50		2,524,254.71
4. 期末余额	230,021,766.49	663,928,254.24	74,112,367.21	45,370,415.82	806,657.13	1,014,239,460.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396,477.88	4,195,482.34	4,946,419.33		12,538,379.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4. 期末余额		3,396,477.88	4,195,482.34	4,946,419.33		12,538,379.5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5,509,683.14	914,059,414.05	141,650,827.66	26,532,115.03	4,303,144.33	2,032,055,184.21
2. 期初账面价值	924,327,782.53	744,794,304.42	167,783,553.66	23,345,393.35	4,237,196.72	1,864,488,230.68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56,728,830.79	27,250,931.05		29,477,899.7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91,310,951.67
运输设备	127,195,955.6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450,094,087.12	自建厂房，尚在办理中。
运输设备	386,050.02	收回执行，无法办理过户手续

(5). 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9,477,899.74 元，详见附注十四、1、(1)。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郴州锂电材料石墨化项目	339,698.34		339,698.34	339,698.34		339,698.34
内蒙古新能源汽车工厂项目	22,006,851.11		22,006,851.11	9,648,409.42		9,648,409.42
上海科技负极材料项目	502,418.64		502,418.64	6,159,777.00		6,159,777.00
负极材料 3.5 万吨产能扩产项目	47,228,334.90		47,228,334.90	54,187,403.40		54,187,403.40
宁波望春负极材料及新能源汽车基地基建	6,896,256.00		6,896,256.00	1,182,192.00		1,182,192.00
宿迁工厂园区	104,263,127.40		104,263,127.40	93,512,584.14		93,512,584.14
湖南宁乡 1.5 万吨正极材料项目	2,117,790.51		2,117,790.51	1,387,591.90		1,387,591.90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33,128,178.12		33,128,178.12	70,722,392.16		70,722,392.16
湖南宁乡 1 万吨正极材料项目	70,674,208.87		70,674,208.87	30,194,446.66		30,194,446.66
宁夏工厂一期锂电正极材料项目	17,171,528.37		17,171,528.37	71,431,968.75		71,431,968.75
2 万吨/年锂电材料及配套项目	57,620,230.54		57,620,230.54	9,592,978.64		9,592,978.64
充电桩安装工程	1,852,079.73		1,852,079.73	2,168,685.40		2,168,685.40
硬壳锂离子电容半自动生产线	1,935,483.50		1,935,483.50			
湖州创亚负极炭化线扩产项目	329,837.72		329,837.72			
宁德动力电池负极材料项目	208,334.86		208,334.86			
其他	7,461,273.24		7,461,273.24	5,834,083.01		5,834,083.01
合计	373,735,631.85		373,735,631.85	356,362,210.82		356,362,210.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合并范围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郴州锂电材料石墨化项目	3883万	339,698.34					339,698.34		自筹+借款
内蒙古新能源汽车工厂项目	19873万	9,648,409.42	13,752,706.70		1,394,265.01		22,006,851.11		自筹+借款
上海科技负极材料项目	2038.5万	6,159,777.00	3,441,183.12		9,098,541.48		502,418.64	设备安装 85%	自筹+借款
负极材料 3.5 万吨产能扩产项目	3.546 亿	54,187,403.40	11,453,876.94		18,412,945.44		47,228,334.90		自筹+定增募集
宁波望春负极材料及新能源汽车基地基建	2.55 亿	1,182,192.00	7,715,954.00		86,835.00	1,915,055.00	6,896,256.00		自筹+定增募集
宿迁工厂园区	1.56 亿	93,512,584.14	10,750,543.26				104,263,127.40		自筹
湖南宁乡 1.5 万吨正极材料项目	3.62 亿	1,387,591.90	730,198.61				2,117,790.51		自筹
分布式太阳能光伏电站	1.4 亿	70,722,392.16	27,765,989.02		64,568,681.36	791,521.70	33,128,178.12		自筹
湖南宁乡 1 万吨正极材料项目	3.12 亿	30,194,446.66	41,098,785.08		619,022.87		70,674,208.87		自筹
宁夏工厂一期锂电正极材料项目	2.03 亿	71,431,968.75	43,841,030.61		98,101,470.99		17,171,528.37		自筹
2 万吨/年锂电材料及配套项目	3.3 亿	9,592,978.64	48,027,251.90				57,620,230.54		自筹
硬壳锂离子电容半自动生产线	800 万		1,935,483.50				1,935,483.50		自筹+定增募集
湖州创亚负极炭化线扩产项目	2500 万		964,608.70	589,707.43	1,224,478.41		329,837.72		自筹+借款
宁德动力电池负极材料项目	2.3 亿		208,334.86				208,334.86		自筹+定增募集
其他		5,834,083.01	3,200,029.55		636,572.65	936,266.67	7,461,273.24		
充电桩安装工程		2,168,685.40	14,696,125.61		14,870,612.36	142,118.92	1,852,079.73		自筹
合计		356,362,210.82	229,582,101.46		209,013,425.57	3,784,962.29	373,735,631.85	/	/

说明：其他减少主要为子公司一些维修改良工程结转长期待摊费

17、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充电桩项目物资	1,652,136.40	1,337,696.80
合计	1,652,136.40	1,337,696.80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等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1,681,446.82	56,713,770.77	14,847,279.61	473,242,49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52,980.00	8,667,767.74	525,242.19	39,345,989.93
(1) 购置	30,152,980.00	67,767.74	525,242.19	30,745,989.93
(2) 合并范围增加		8,600,000.00		8,600,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2,423.59			1,032,423.59
(1) 处置或报废	1,032,423.59			1,032,423.59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4. 期末余额	430,802,003.23	65,381,538.51	15,372,521.80	511,556,063.5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486,054.95	41,679,028.47	2,610,651.50	76,775,734.92
2. 本期增加金额	3,703,306.33	2,181.93	2,565,302.20	6,270,790.46
(1) 计提	3,703,306.33	2,181.93	2,565,302.20	6,270,790.46
3. 本期减少金额	705,488.64			705,488.64
(1) 处置或报废	705,488.64			705,488.64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4. 期末余额	35,483,872.64	41,681,210.40	5,175,953.70	82,341,036.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退出合并范围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5,318,130.59	23,700,328.11	10,196,568.10	429,215,026.80
2. 期初账面价值	369,195,391.87	15,034,742.30	12,236,628.11	396,466,762.28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31,096,840.47 元。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030,625.48			7,030,625.48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13,258,015.81			13,258,015.81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注		139,049,609.46		139,049,609.46
合计	20,288,641.29	139,049,609.46		159,338,250.75

注：系本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收购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创亚”）。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出资 2.4 亿元人民币收购湖州创亚 100% 股权，并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完成对湖州创亚的工商变更。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财报字（2017）沪第 186 号评估报告结果，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湖州创亚经评估后可辨认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10,095.04 万元。公司对在购买日支付的对价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030,625.48			7,030,625.48
合计	7,030,625.48			7,030,625.48

2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5,039,160.82	13,189,147.20	4,564,510.17		43,663,797.85
新能源车型准入检测费	5,797,117.78		730,735.50		5,066,382.28
租金等其他	6,704,721.19	3,074,147.56	2,288,312.64		7,490,556.11
合计	47,540,999.79	16,263,294.76	7,583,558.31		56,220,736.24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2,765,445.53	50,907,793.19	239,478,672.25	44,115,572.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586,668.54	4,937,366.93	25,586,668.54	4,937,366.93
税务确认收益,会计尚未确认	26,331,796.60	5,932,769.49	26,145,906.07	5,904,885.91
会计确认支出,税务尚未确认	48,737,403.83	7,545,906.34	52,237,403.83	8,420,906.34
合计	383,421,314.50	69,323,835.95	343,448,650.69	63,378,731.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并母子税率差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17,258,710.64	704,314,677.66	2,411,194,870.48	602,798,717.62
合计	2,817,258,710.64	704,314,677.66	2,411,194,870.48	602,798,717.62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股权收购意向金		20,0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380,634,996.28	156,368,685.56
预付专项技术许可	66,000,000.00	66,000,000.00
预付土地出让金		14,630,000.00
合计	446,634,996.28	256,998,685.56

23、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8,00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47,500,000.00	285,500,000.00
信用借款	1,316,000,000.00	575,000,000.00

票据贴现	174,649,203.29	
合计	2,886,149,203.29	1,010,500,000.00

2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139,615,596.74	621,888,962.21
合计	1,139,615,596.74	621,888,962.21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或劳务应支付的货款	1,435,939,451.19	930,719,980.96
合计	1,435,939,451.19	930,719,980.96

(2).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二、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或劳务的预收款项	102,555,280.64	132,075,459.43
合计	102,555,280.64	132,075,459.43

(2).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二、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5,743,722.34	246,330,094.01	262,158,130.26	39,915,686.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0,429.47	16,273,596.38	16,335,589.80	148,436.05
三、辞退福利	2,236,218.26	1,972,999.16	1,972,999.16	2,236,218.26

合计	58,190,370.07	264,576,689.55	280,466,719.22	42,300,340.40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177,454.31	218,204,088.52	234,392,315.84	35,989,226.99
二、职工福利费		12,687,039.58	12,687,039.58	
三、社会保险费	97,719.60	8,750,747.25	8,819,326.07	29,140.78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4,041.61	7,504,314.45	7,565,743.10	22,612.96
工伤保险费	5,124.91	631,548.83	634,535.15	2,138.59
生育保险费	8,553.08	614,883.97	619,047.82	4,389.23
四、住房公积金	337,665.85	4,244,025.10	4,250,039.10	331,651.8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30,882.58	2,444,193.56	2,009,409.67	3,565,666.4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5,743,722.34	246,330,094.01	262,158,130.26	39,915,686.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1,863.57	15,568,172.57	15,626,791.55	143,244.59
2、失业保险费	8,565.90	705,423.81	708,798.25	5,191.4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0,429.47	16,273,596.38	16,335,589.80	148,436.05

2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967,619.50	8,397,453.88
消费税		
营业税		21,789,721.00
企业所得税	51,673,102.42	43,251,316.40
个人所得税	1,470,302.02	1,409,231.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5,150.11	2,404,210.89
房产税	139,030.41	1,018,317.28
教育费附加	1,406,495.56	1,718,136.25
土地使用税	286,521.75	722,028.87
其他	1,071,691.84	888,762.58
合计	82,889,913.61	81,599,178.63

2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18,749,999.92	73,247,999.9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8,749,999.92	73,247,999.93

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应付利息的说明：

(1)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51 号文件批文核准，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发行“2010 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该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 5.96%，采取单利按年计息，共计发行人民币 6.0 亿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 10 公司债到期兑付兑息。

(2) 公司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03 号文批准，公开发行为 7.5 亿元公司债券，该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票面利率为 7.5%，采取单利按年计息，共计发行人民币 7.5 亿元，期末债券余额 7.5 亿元，期末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利息费用为 1,875 万元。

3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0,522,558.88	701,36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90,522,558.88	701,360.00

说明：公司 2016 年实施分配的现金股利 89,821,198.88 元已于 2017 年 7 月支付。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尚未领取

3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1,200,000.00	15,000,000.00
保证金（各类客户）	140,176,545.43	119,123,491.08
预提费用	125,727,831.70	83,838,786.09
押金	8,297,102.20	8,305,634.30
应付款项	9,028,333.32	8,116,940.10
暂收款项	30,654,501.13	30,888,672.55
应付房产尾款	7,075,068.47	7,075,068.47
应付股权转让款		24,485,934.90
合计	352,159,382.25	296,834,527.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账龄
杉杉大厦购房尾款	7,075,068.47	尚未支付	1 年以上

3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89,718,214.17
合计	200,000,000.00	789,718,214.17

注:公司 10 杉杉债已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完成到期兑付兑息工作。

3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估增值税	712,097.00	862,509.57

系已确认收入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

34、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58,219,446.66	196,214,176.06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218,219,446.66	196,214,176.06

35、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3 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747,593,238.97	746,871,210.67
合计	747,593,238.97	746,871,210.6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3年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750,000,000.00	2014-3-7	5年	750,000,000.00	746,871,210.67		28,125,000.00	722,028.30		747,593,238.97
合计	/	/	/	750,000,000.00	746,871,210.67		28,125,000.00	722,028.30		747,593,238.97

应付债券说明：

2014年3月7日，公司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03号文批准，公开发行7.5亿元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净融资额742,779,716.97元，票面利率为7.5%的固定年利率。该债券期限5年，公司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3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而债权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限的第3个付息日将其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本公司。公司已于2017年1月16日公告票面利率不调整，至2017年1月18日债券回售实施申报截止，无回售申报，2013杉杉债券仍为7.5亿元，将于2019年3月到期。

本公司债券每年付息，在“应付利息”科目核算。

36、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性售后回购设备款 注1	27,926,679.20	21,985,087.00
1年内无需支付的客户或供应商保证金 注2	120,555,582.14	165,901,902.90
小计	148,482,261.34	187,886,989.90

注1：系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性售后回租设备而形成的应付款项。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未支付设备含税金额为23,086,840.01元，未实现融资费用1,101,753.01元。

注2：系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款项。

3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204,325.73	204,325.73
合计	204,325.73	204,325.73

3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三号桥厂区拆迁补偿注	32,000,000.00		32,000,000.00		
合计	32,000,000.00		32,000,000.00		/

其他说明：

注：根据东政房征决（2016）第 15 号房屋征收决定，本公司位于宁穿路 3 号桥房地产列入宁穿路区块旧城改建项目房屋征收范围，根据“非住宅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补偿金额共计 64,523,656.00 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交付上述待拆迁资产的房屋所有权证及国有土地使用证并收到补偿款 32,000,000.00 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上述补偿款的剩余款项，并完成交房。报告期内，公司已结转至营业外收入，并确认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6,001,746.99	26,860,675.89	37,591,408.87	185,271,014.01	
购车返利	23,386,731.59		3,960,971.10	19,425,760.49	
合计	219,388,478.58	26,860,675.89	41,552,379.97	204,696,774.5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97,066,660.50	5,483,000.00	419,649.41		102,130,011.09	与资产相关
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63,275,086.49	20,777,675.89	4,375,092.79	396,666.67	79,281,002.92	与资产相关
上海科技专列示范企业区配套资金补助	780,000.00				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乡工厂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拨款	32,400,000.00		3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用硅碳负极相适应性电解液的开发与产业研究	2,400,0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5.0V 锂离子电池高电压电解液的开发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碳、石墨负极材料连续石墨化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引导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6,001,746.99	26,860,675.89	37,194,742.20	396,666.67	185,271,014.01	

40、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22,764,986.00						1,122,764,986.00

41、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84,343,763.00			2,884,343,763.00
其他资本公积	50,229,057.51		4,163,414.32	46,065,643.19
合计	2,934,572,820.51		4,163,414.32	2,930,409,406.19

4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89,617,137.09	304,833,007.42			304,833,007.42		2,094,450,144.5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20,792.06	-858,602.89			-858,602.89		-1,079,394.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89,837,929.15	305,691,610.31			305,691,610.31		2,095,529,539.4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89,617,137.09	304,833,007.42			304,833,007.42		2,094,450,144.51

43、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46,610.46	1,002,513.89		1,349,124.35
合计	346,610.46	1,002,513.89		1,349,124.35

44、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6,770,423.28			136,770,423.2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6,770,423.28			136,770,423.28

45、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8,345,287.00	1,939,813,569.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389,405.5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58,345,287.00	1,926,424,164.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9,049,455.12	223,803,952.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821,198.88	98,241,936.2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7,573,543.24	2,051,986,180.44

根据 2017 年 5 月 12 日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以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122,764,986 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公司应付普通股股利 89,821,198.88 元。

4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15,607,012.68	2,875,495,914.92	2,413,947,972.26	1,758,218,945.06
其他业务	36,753,626.82	6,056,231.34	27,482,543.28	15,705,212.76
合计	3,852,360,639.50	2,881,552,146.26	2,441,430,515.54	1,773,924,157.82

47、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610,843.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98,049.71	3,631,739.08
教育费附加	5,438,937.37	3,621,293.78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其他税费	13,142,027.83	255,829.05
合计	25,579,014.91	8,119,705.42

4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	2,221,083.25	1,010,165.12
职工薪酬费用	53,581,588.14	25,404,128.68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585,878.27	788,937.55
租金	7,939,087.06	3,410,390.43
运输费、车辆费等	34,254,879.41	23,025,438.04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14,603,164.18	8,548,697.02
市场推广费、促销费、营销费、展会费等	58,188,398.57	50,095,449.22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等	14,847,302.44	12,819,208.95
业务招待费	13,243,624.43	15,780,085.39
其他	574,927.18	1,299,809.83
合计	200,039,932.93	142,182,310.23

4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耗用的原材料	102,355,490.39	89,967,774.08
职工薪酬费用	144,550,175.79	82,797,229.20
折旧和无形资产、长期待摊的摊销费用	31,186,288.01	22,178,528.53
租金	11,481,278.90	7,008,800.44
税金	581,705.87	10,016,312.95
交通费、车辆费等	4,309,444.56	4,666,550.81
咨询费、外聘中介机构费用	24,512,336.91	10,065,154.23
会务费用等	5,896,170.14	4,549,375.63
通讯费、办公费、差旅费	18,448,059.10	17,635,743.84
研发费用（剔除领料、人工、折旧、摊销）	19,884,572.23	17,965,512.65
业务招待费	14,728,481.88	12,469,804.96
其他	657,417.41	2,936,951.94
合计	378,591,421.19	282,257,739.26

5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88,658,604.46	71,578,384.67
减：利息收入	-10,741,992.50	-17,355,414.50
汇兑损益	6,780,092.37	456,913.88
其他	1,774,434.25	1,869,960.03
合计	86,471,138.58	56,549,844.08

51、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781,791.69	29,265,093.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951,535.07	6,362,390.42
合计	32,830,256.62	35,627,483.84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04.70	14,367.7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9,004.70	14,367.75

53、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291,918.07	66,047,026.5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24,391.16	891,467.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4,737.53	7,178.4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4,417,470.43	70,574,422.5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29,741.95	2,583,90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21,658,259.14	140,103,995.23

5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1,835,359.95	88,254.30	61,835,359.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注	61,835,359.95	88,254.30	61,835,359.9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4,392,907.37	7,883,602.51	44,392,907.37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1,455,704.00	863,131.30	1,455,704.00
其他	1,157,112.32	1,089,838.12	1,157,112.32
合计	108,841,083.64	9,924,826.23	108,841,083.64

注：根据东政房征决（2016）第 15 号房屋征收决定，本公司位于宁穿路 3 号桥房地产列入宁穿路区块旧城改建项目房屋征收范围，根据“非住宅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补偿金额共计 64,523,656.00 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上述补偿款的剩余款项，并完成交房。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产业投资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419,649.41	453,400.96	与资产相关
与扶持产业项目相关的政府补助	4,375,092.79	355,520.86	与资产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2,563,754.00	2,700,56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补助	34,273,646.00	1,159,447.79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	2,430,441.77	1,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330,323.40	2,054,672.9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392,907.37	7,883,602.51	

5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81,185.60	1,331,533.85	981,185.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81,185.60	1,331,533.85	981,185.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50,000.00	

水利基金等		498,181.29	
诉讼费	234,040.13		234,040.13
违约金支出	648,010.69	10,137.67	648,010.69
其他	108,777.92	563,754.05	108,777.92
合计	1,972,014.34	3,053,606.86	1,972,014.34

5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3,090,781.13	42,714,313.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6,276.15	-1,582,065.01
合计	81,604,504.98	41,132,248.5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75,843,062.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9,702,575.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9,058,526.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90,901.7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4,664,353.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85,653.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40,593.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39,845.25
子公司盈亏不能互抵	282,967,240.50
所得税费用	81,604,504.98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理业务子公司收回保理本金	48,649,322.50	112,319,459.16
品牌费、房租费&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7,086,331.97	29,582,547.74
政府补助	7,798,165.17	8,546,802.51
收到经营者押金&客户保证金	33,122,837.36	26,483,251.38
合计	106,656,657.00	176,932,060.7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相关的费用	346,539,958.03	278,338,879.64
退还子公司经营者押金		36,690,000.00
保理业务子公司贷出的保理本金	56,818,549.66	34,442,739.75
合计	403,358,507.69	349,471,619.3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厂区拆迁补偿款	32,523,656.00	
退回收购意向金	20,000,000.00	
合并带入现金	17,400,829.48	
合计	69,924,485.4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退出合并范围带出现金	80,581.21	5,545,242.53
尤利卡公司合并前收到股东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80,581.21	105,545,242.53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260,675.89	
用于融资的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净增加额		54,487,403.98
尤利卡公司合并前归还股东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26,260,675.89	154,487,403.9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于融资的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净增加额	179,238,134.35	
定增相关支出		590,924.25
合计	179,238,134.35	590,924.25

5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4,238,557.17	248,626,608.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830,256.62	35,627,483.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8,936,529.40	137,762,555.72
无形资产摊销	6,270,790.46	3,454,253.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83,558.31	4,924,06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854,174.35	1,243,248.1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04.70	14,367.7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786,679.46	69,718,895.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658,259.14	-140,103,995.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45,104.60	-1,068,64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418.7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9,996,239.44	-137,234,686.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8,265,695.96	-885,980,495.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0,906,626.33	68,580,165.78
其他（递延收益结转营业外收入）	-37,194,742.20	752,12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80,222.64	-594,197,477.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70,078,383.57	2,463,685,422.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12,889,715.21	615,766,346.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3,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188,668.36	1,847,919,076.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400,829.4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22,599,170.52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581.21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0,581.21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70,078,383.57	2,212,889,715.21
其中：库存现金	378,291.83	377,70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69,579,426.15	2,212,385,666.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0,665.59	126,348.1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33,000,00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0,078,383.57	2,245,889,715.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5,729,705.09	226,491,570.74

6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5,729,705.09	保证金
应收票据	50,000,000.00	应付票据出票
应收票据	174,649,203.29	票据贴现
固定资产	29,477,899.74	融资性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31,096,840.47	借款抵押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9,860,474.29	质押融资

合计	870,814,122.88
----	----------------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9,018,302.73
其中: 美元	13,864,613.59	6.7744	93,924,438.30
欧元	55,092.48	7.7496	426,944.68
港币	4,318,966.60	0.8679	3,748,431.11
日元	15,020,822.00	0.0605	908,534.42
以色列新谢克尔	120	1.9562	234.74
南非兰特	10	0.5208	5.21
捷克克朗	174	0.2951	51.35
澳大利亚元	989.65	5.2099	5,155.98
泰铢	9,700.00	0.1996	1,936.12
韩元	67,500.00	0.0059	400.01
英镑	246.28	8.8144	2,170.81
应收账款			41,358,618.28
其中: 美元	6,105,133.78	6.7744	41,358,618.28
预收账款			135,413.48
美元	19,989.00	6.7744	135,413.48
应付账款			13,370,156.30
美元	1,973,037.96	6.7744	13,366,148.36
欧元	517.18	7.7496	4,007.94
预付账款			3,761,664.19
美元	2,001.60	6.7744	13,559.64
欧元	885.43	7.7496	6,861.73
日元	61,854,060.00	0.0605	3,741,242.82
其他应收款			2,227,219.62
美元	328,770.02	6.7744	2,227,219.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044.42
美元	25,101.03	6.7744	170,044.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14,101.52
美元	1,212,520.89	6.7744	8,214,101.52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依据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17/1/1	240,000,000.00	100	收购	2017/1/1	股权转让协议	63,887,260.72	4,271,740.06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现金	24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4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0,950,390.54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39,049,609.46

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创亚”)成立十余年来一直致力于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以“高容量、高倍率、耐低温、长寿命”负极材料为特点，在国际国内知名锂电池制造企业中树立良好品牌。根据中国电池网和赛迪顾问发布的2016年锂电池行业负极材料年度竞争力榜单中湖州创亚排名第六。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引入湖州创亚的经营团队，其主要人员来自国内最早负极材料产业化创始团队，拥有二十余年锂电池负极材料研发、生产及业务拓展经验。湖州创亚现有生料和成品产能10000吨/年，炭化产能1000吨/年，收购之后杉杉负极材料一跃成为全球规模最大的负极材料生产商。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34,901,462.27	214,824,732.30
货币资金	17,400,829.48	17,400,829.48
应收款项	128,690,858.39	128,690,858.39
存货	42,787,820.91	37,599,014.87
固定资产	35,101,007.58	28,813,083.65
无形资产	8,600,000.00	
在建工程	589,707.43	589,707.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1,238.48	1,731,238.48
负债：	133,951,071.73	133,943,205.98
借款	6,398,675.04	6,398,675.04

应付款项	125,278,047.02	125,270,181.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交税费	2,274,349.67	2,274,349.67
净资产	100,950,390.54	80,881,526.3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00,950,390.54	80,881,526.32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 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 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 投资对应的合并 财务报表层面享 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的账面 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的公允 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公 允价值的确定 方法及主要假 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关 的其他综合收 益转入投资 损益的金 额	处置损益
上海现泰新能 源汽车服务有 限公司	5,893,000.00	80	股权转让	2016.12.31	股权转让双方约 定控制权及相应 的权利义务转移 时点	1,121.80	20%	1,178,600.00	1,178,600.00	-	按照持有被转 让的子公司剩 余股权享有的 净资产份额	-	1,121.80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合并范围新增公司

	合并范围新增公司	原因
1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3	宁波杉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4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5	邳州春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6	北京杉杉正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7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8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9	常熟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0	苏州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2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3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5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6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7	青岛云杉智慧新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8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19	台州杉岩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本期合并范围减少公司

	合并范围减少公司	原因
1	宁波玛珂威尔服饰有限公司	清算关闭
2	宁波瑞思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清算关闭
3	上海现泰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90		新设
宁波杉杉时尚服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鲁彼昂姆服饰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60	新设
宁波杰艾希服装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65	新设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90	10	新设
上海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82.5	新设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郴州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	福建	工业		100	新设
湖州创亚动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工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82.5	新设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淞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东莞市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	广东	工业		100	新设
东莞市高杉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工业		100	新设
廊坊杉杉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廊坊	廊坊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60.95	非同一控制合并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北京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		100	新设
上海杉杉创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80	新设
上海郑报杉福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51	新设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融资租赁		41.60	新设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保理		100	新设
北京杉杉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90	10	新设
上海杉杉新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60	新设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	宁波	工业	47.37	51.05	新设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	上海	工业	96	2.8	新设
深圳市展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注 3	宁波	宁波	工业		70	新设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44.44	55.56	新设
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甬杉新能源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 1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51	新设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注 2	内蒙古	内蒙古	工业		50	新设
宁波杉杉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宁波	宁波	投资		80	新设
北京杉杉凯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51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服务业		100	新设
大连云杉智慧罗宾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服务业		70	新设
山西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	山西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广州云杉智行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申杉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环柏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帮途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上海驰景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新设
深圳市信安顺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上海绿欣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湖南	湖南	服务业		100	新设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服务业		100	新设
贵州黔杉售电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服务业		100	新设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	陕西	服务业		100	新设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服务业		100	新设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新设

苏州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服务业		100	新设
深圳云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	新设
四川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	四川	服务业		100	新设
贵州黔杉售电有限公司	贵州	贵州	服务业		100	新设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张家界	张家界	服务业		60	新设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	河南	服务业		100	新设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服务业		100	新设
青岛云杉智慧新技术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服务业		100	新设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服务业		100	新设
宿迁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运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弗雷房车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服务业		70	新设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90.035		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波杉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州杉合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台州杉达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武义杉盛光伏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永康杉隆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惠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三门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滋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仓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迅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工业		100	新设
台州杉岩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	台州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恒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绍兴杉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江苏杉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51	新设
邳州春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51	新设
北京杉杉正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业		70	新设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杉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杉杉环球能源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投资		100	新设
苏州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100	新设
常熟杉杉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工业		100	新设
中国雅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维京群岛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雅善时尚创意文化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50	50	新设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德音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投资		100	新设
柏徕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宁波	香港	投资		61.1	新设
潮袋(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香港柏致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香港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柏徕一品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宁波	服务业		100	新设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		新设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浙江	浙江	工业	90	10	新设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5	5	新设
上海菲荷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新设
上海纳菲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业		90	新设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限公司	宿迁	宿迁	工业		100	新设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		新设

注 1：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下列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实际出资未足约定的注册资本出资比例，根据公司与其约定，仍然按约定的注册资本比例行使表决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约定持股比例%		实际出资 (万元)		表决权 享有比例
		合并范围 内	少数股东	合并范围 内	少数股东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9,000.00	98.42	1.58	9,312.53		经协议仍然按约定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分享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98.8	1.2	4,940.00		经协议仍然按约定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分享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80	20	8,000.00		经协议仍然按约定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分享
杉猫(北京)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	51	49	5,100.00		经协议仍然按约定注册资本出资比例分享

鉴于上述子公司少数股东约定出资份额均为管理层持股预留，且目前均处于开办前期亏损阶段，在少数股东实际出资前，合并报表中均由本公司全额承担亏损。

注 2：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0%，本公司派出过半数的董事，并任命了全部关键管理人员。

注 3：截止期末，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名义持股为 100%，基于公司与台湾八达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面技术合作的需求，为引入技术团队，经双方约定，一旦转让条件达成，杉杉八达 30% 股权将交付给对方。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17.50%	9,619,262.48	15,728,392.82	66,910,537.94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注 1	17.50%	47,677,129.51	6,541,650.6	107,740,41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的两家重要子公司为激励职工采用经营管理团队部分持股，同时为了保持股权结构稳定，团队采用间接持股方式，股权结构如下：

子公司股权结构			持股母公司股权结构		
子公司	股东	持股比例%	持股母公司	股东	持股比例%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持股母公司-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2.5
				少数股东（经营团队持股公司）	17.5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母公司-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99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82.5
				少数股东（经营团队持股公司）	17.5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持股母公司除了持有股权之外无其他任何经营活动, 实体企业仍然是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和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1,877,455,337.14	546,103,064.27	2,423,558,401.41	2,034,000,098.35	12,018,742.19	2,046,018,840.54	877,694,873.06	342,696,621.62	1,220,391,494.68	796,761,125.59	6,408,431.07	803,169,556.66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3,643,071,394.48	877,396,746.36	4,520,468,140.84	3,798,114,651.73	88,369,212.31	3,886,483,864.04	1,576,006,047.88	732,036,557.52	2,308,042,605.40	1,767,455,537.84	109,354,048.01	1,876,809,585.8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甬源投资有限公司	701,042,111.28	54,967,214.19	54,967,214.19	25,744,177.89	556,784,909.86	55,829,451.51	55,829,451.51	-45,324,704.85
宁波甬湘投资有限公司	2,112,078,363.34	275,192,740.66	275,192,740.66	-105,667,411.75	1,117,579,140.08	102,164,317.50	102,164,317.50	-184,409,843.09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	义乌	商业银行	7.06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4,726.00 万股，投资比例 7.06%，并委派庄巍先生担任该行董事参与经营决策，本公司对该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7,167,097,721.17	94,672,048,899.85
非流动资产	61,702,289,032.93	65,334,747,211.37
资产合计	168,869,386,754.10	160,006,796,111.22
流动负债	133,676,710,658.17	134,177,264,110.09
非流动负债	20,872,787,999.84	13,246,211,782.98
负债合计	154,549,498,658.01	147,423,475,893.07
少数股东权益		415,532,685.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167,787,532.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10,984,099.58	981,941,557.85
调整事项		
--商誉	138,383,103.39	138,383,103.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51,209,528.34	1,120,324,661.2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01,497,371.19	2,571,251,541.06
净利润	799,850,849.65	760,268,126.0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726,000.00	32,143,8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31,030,619.79	26,122,782.53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32,010,285.62	31,249,559.63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17,108,772.80	115,425,890.28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40,652,633.31	41,485,109.90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671,382.59	7,802,941.65
江苏利维能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6,481,812.29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7,473,694.11	228,568,096.2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822,448.08	4,693,388.8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822,448.08	4,693,388.8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内控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日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根据目前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和经营成效，以及公司的资产负债，主要是应收账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工具面临一定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以及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形成的客户信用风险。对于赊销导致的应收账款风险的控制措施如下：编制并不断修订完善客户信息收集、客户开发、客户维护、客户信用调查、信用评定、信用额度管理、客户黑名单管理、坏账评估与追讨、客户档案管理等相关销售、

信用管理制度及流程；同时建立了以风险资产管理小组为机构的风险识别、应对、跟踪和管控的内部风险管理机制，定期组织召开风险资产管理工作会议，评估授信客户的履约情况，根据客户的信用信息和统计数据定义风险等级，对不同风险等级的客户，采取重点监控、发函、催收、控制/停止发货、律师函、提起诉讼等不同形式的风控措施及信息通报机制。

公司在加强上述内部管理的基础上，针对客户应收账款管理，编制了围绕客户基本面的、不同风险程度的销售、信用风险评价体系，开展每两个月一次的应收账款风险管理评估会议，同时定期开展一年两次的内部控制评价活动和相应的控制措施整改活动。

本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应收账款余额为 2,583,002,764.70 元，占本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4.58%，同比增长为 42.94%，信用风险的管控面临一定的挑战，但在公司严格的风险管理政策执行下，信用风险尚在可控范围内，已经计提的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足以覆盖其信用风险。

公司涉足的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报告期末形成对外放款余额的长期应收款为 954,480,725.49 元，占本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5.39%，公司严格的执行资产五级分类法以及严格的客户筛选、信用审核、放款和风险拨备等制度，管控客户的信用风险。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应付债券。公司于2010年3月26日发行票面金额为6亿元、票面利率为年固定利率5.96%，期限为五加二的“10杉杉债”，已于2017年3月27日到期兑付兑息；于2014年3月7日发行票面金额为7.5亿元、票面利率为年固定利率7.5%，期限为三加二的“13杉杉债”。2017年上半年，由于资金面紧平衡和金融去杠杆，整体来看债券市场收益率呈现平坦化上行趋势，其中收益率在1月至5月底前震荡上行，5月下旬以来，市场监管加强预期减弱，经济数据弱于预期，机构紧张情绪有所缓和，债券收益率自6月份开始下行，6月末1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较上年末上升了约80个基点。

报告期末，公司以长期、短期银行借款的对外融资约31.04亿元，在利率上行周期中，面临一定利率上行的风险。

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固定利率债券发行额为7.5亿元，长期、短期银行借款为主的浮动利率对外融资约为31.04亿元，固定利率的长期融资占总对外融资的比例约为19.46%，融资的期限和利率结构整体较为合理。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资产负债、业务结算绝大部分比例是以人民币计价和结算，所以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非常小，但随着公司锂电材料国际大客户的拓展，出口将逐渐增加，公司采取人民币计价、远期外汇买卖等多种外汇工具管控汇率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044.42	151,039.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54,466,776.29	2,547,259,205.94
合计	2,954,636,820.71	2,547,410,245.66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本报告期末的净资产将相应上涨或下跌 2.54%，长期来看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影响不大。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资金管理部集中控制。资金管理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报告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45:1，速动比例为 0.99:1，处于合理范围内，同时公司还有其他工具和策略防范流动性风险：第一、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和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合计获得银行授信 75.94 亿元，尚有 37.63 亿元授信额度未使用，根据公司的信用能力和银行的合作关系，公司可以在短期内获得银行融资。第二、公司还有宁波银行股权等流动性好的资产。第三，资金管理部每月统计未来一个月的资金使用计划，并安排合理的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流动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044.42			170,044.42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044.42			170,044.4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70,044.42			170,044.42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54,466,776.29			2,954,466,776.2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954,466,776.29			2,954,466,776.29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954,636,820.71			2,954,636,820.71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日丽中路 777 号 26 层	投资	21,600	23.79	23.7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杉杉控股有限公司，除杉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外，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180,629,096 股股份，占比 16.09%。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控股股东
宁波福焱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宁波杉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控制的企业
上海智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宁波贝尔森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采购服装	360.22	216.93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采购服装	3.61	1.15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4.56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接收劳务		10.63
宁波福焯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28.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121.06	178.23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0.23	1.13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54.21	80.91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0.05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	79.94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水电费结算	57.60	47.42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检测费结算	2.83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担保费结算	43.85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充电桩服务	0.99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担保费结算	20.5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06	37.80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23	
上海杉杉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30	12.92
宁波杉杉物产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5.61	
宁波杉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5.75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7.85	56.77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5.61
上海智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00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2.69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5.6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8.94	82.47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5,000	2017/6/5	2018/6/5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8,000	2015/12/28	2017/11/8	否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7,000	2016/8/27	2017/8/27	否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6,000	2016/6/23	2018/6/6	否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4,000	2016/12/29	2018/2/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10/18	2017/9/30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	2016/9/30	2017/9/30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4/26	2018/4/25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4/24	2018/4/23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2/16	2018/2/16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2/10	2018/2/10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016/8/20	2018/3/1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	2015/11/25	2018/4/19	否
杉杉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	2016/6/21	2017/11/12	否
杉杉控股有限公司	5,000.00	2016/6/8	2018/4/14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9.98	105.14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贝儿森孕婴用品有限公司	2.99	0.30	2.99	0.30
	宁波乐卡克服饰有限公司	1.15	0.06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7.38	0.37	16.04	0.80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3,750.00		8,750.00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86.05	4.30	86.05	4.30
	宁波新明达针织有限公司			46.48	2.32
	杉杉（芜湖）服饰有限公司			21.76	1.09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0.15	0.01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0.60	0.03	4.04	0.20
其他应收款	杉井商业管理（宁波）有限公司	12.05	0.60	12.55	1.23
	长沙市华杉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62.20		1,062.20	
	上海杉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40.38		1,804.19	
	上海明达君力织造有限公司			306	
	哈尔滨杉杉春夏秋冬置业有限公司	2.00	0.10	2	0.10
	郑州杉杉奥特莱斯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2.20	0.11	2.2	0.11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4.52	0.23		
	宁波杉物产有限公司	0.02	0.001	0.02	0.001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00	0.10		
	上海杉控投资有限公司	25.61	1.28	25.61	1.2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杉京服饰有限公司	253.15	15.44
	宁波栎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35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47.18	94.16
其他应付款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707.51	707.51
预收账款	杉杉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32.52	32.5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受让的尤利卡股权，出让方杉杉集团及尤利卡自然人股东对该项交易有业绩承诺及补偿措施，承诺尤利卡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5500万元、7500万元和8000万元；若在业绩承诺期间未达到上述承诺的净利润，出让方将以现金方式如下补偿：

当年应补偿总金额 =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 ÷ 业绩承诺期间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 × 标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 已补偿金额。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抵押资产情况

项目	抵押物原值（元）	抵押物净值（元）	
固定资产-融资性售后回租的设备	56,728,830.79	29,477,899.74	注1
无形资产-借款抵押	32,635,200.00	31,096,840.47	注2
应收融资租赁款-借款抵押	201,861,835.00	179,860,474.29	注3
合计	291,225,865.79	240,435,214.50	

注 1：子公司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备融资性售后回租，截止期末，上述设备对应的长期应付款余额为 21,985,087.00 元。

注 2：子公司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宁乡支行借款 1.5 亿元，借款条件为抵押且担保，其中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自有土地进行抵押，土地账面净值为 31,096,840.47 元。

土地使用权明细：

土地权证	土地位置	产权人
宁（1）国用（2015）第 118 号	宁乡金洲新区（金洲镇龙桥村同兴村）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3：2016 年，子公司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应收融资租赁款债权质押给工商银行宁波东门支行用于获取长期银行借款。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处于质押状态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179,860,474.29 元，对应获得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8,219,446.66 元，借款按合同需分期归还本息，最后一笔还款到期日为 2020 年 9 月 28 日。

(2). 资产质押

被质押资产	账面金额（元）	所担保的债务内容
其他货币资金-承兑汇票保证金	379,773,765.45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10,371,474.55	信用证出票
其他货币资金-保函保证金	15,149,800.00	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其他保证金	434,665.09	对外劳务合作风险处置保证金
应收票据	50,000,000.00	应付票据出票
应收票据	174,649,203.29	票据贴现
小计	630,378,908.38	

(3). 未结清信用证

币种	原币金额
美元	504,000.00
人民币	17,017,642.89

(4). 未结清保函

单位：万元

保函申请人	签发行	保证责任最高额	保函保证金	保函有效期	备注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营业部	240.00	72.00	2016/11/10-2017/12/25	进口原料保函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溁湾镇支行	680.00	68.00	2016/12/28-2017/12/25	进口原料保函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溁湾镇支行	1,175.00	117.50	2017/6/5-2017/11/25	关税保函
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乡支行	935.00	935.00	2017/6/22-2018/5/25	进口原料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支行	309.00	92.70	2017/1/24-2017/6/30	质量保函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百丈支行	123.60	37.08	2017/5/4-2017/08/30	质量保函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90.05	100.10	2016/11/1-2017/11/30	履约保函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	92.60	92.60	2016/10/31-2018/1/31	履约保函
小计		3,645.25	1,514.98		

(5). 资本性支出

下列子公司出资额尚未达到约定出资资本：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本公司约定		尚未出资金额
		出资资本	已出资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美元 7,500.00	美元 7,500.00	美元 5,000.00	美元 2,500.00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注	16,700.00	10,020.00	1,770.00	8,250.00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19,000.00	18,700.00	9,312.53	9,387.47
宁波杉杉八达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12,000.00	8,400.00		8,400.00
宁波杉杉运通新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12,000.00	9,600.00	2,400.00	7,200.00
包头市石墨烯材料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0.00	500.00	500.00
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982.17	18,017.83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95.00	4,705.00
大连云杉智慧罗宾森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	700	210.00	490.00
山西云杉智慧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1.40	1,978.60
宁波云杉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09.00	1,791.00
上海驰景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26.10	873.90
上海绿欣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2,500.00	500.00
湖南云杉智慧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785.00	4,215.00
张家界交投云杉智慧出行有限公司	5,000.00	3,000.00	600.00	2,400.00
合肥云中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297.00	1,703.00
西安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287.00	4,713.00
河北云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383.50	4,616.50
江苏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94.00	4,406.00
苏州云中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426.10	573.90
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25.25	19,974.75

海南云杉智慧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50	999.50
广州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70.00	1,930.00
新乡市云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	120.00	18.00	102.00
云杉智慧(厦门)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30.00	970.00
河南云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681.00	4,319.00

注：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拟出资总额为1.67亿元，已经完成295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770万元，少数股东出资1180万元。剩余13,750万元出资额中，本公司约定出资8250万元，少数股东出资5500万元。根据股东间合资合作补充协议中约定，少数股东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以资质作价5500万元出资，若资质转让无法完成，则一机集团有权就是否出资作出决定。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单位	最高额授信额	担保贷款余额(已扣减保证金)	银行承兑汇票出票担保余额(已扣减票据保证金)	信用证(扣除保证金)及其他	截止期末实际使用额度
母公司担保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1,810,000,000.00	333,500,000.00	421,169,010.78	22,105,398.75	776,774,409.53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互相担保	560,160,680.00	200,000,000.00	138,583,161.33		338,583,161.33
母公司担保非合并关联方公司	300,000,000.00	260,500,000.00	22,074,156.79		282,574,156.79

2)、未决诉讼

原告	被告	起诉时间	诉讼金额	期末账面金额	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比例	案件进展情况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无棣县渤海物流有限公司	2016/2/23	3,320,592.00	1,826,425.13	20.00%	已受理,未开庭;已查封担保人一套成都房产2017年7月17日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注1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柳州市华航电器有限公司	2016/5/4	1,915,934.98	1,411,246.04	20.00%	已受理,未开庭;查封担保人一套柳州别墅 注1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	2016年6月	64,391,472.47	3,971,534.12		一审胜诉、二审改判 注2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金华市江南中学	2015/9/23	10,250,000.00	0.00	0.00	2017年6月20日下发判决书,判决书尚在公告期 注3

注1：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涉案款项期末余额均为应收融资租赁款减保证金后的余额。

注2：2017年7月14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案件作出二审判决，判决被告返还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预付款500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赔偿经济损失29,657,450.00元((2017)湘民终241号判决书)、20,506,700.00元((2017)湘民终242号判决书)，此判决为终审判决。2017年3月8日，长沙市岳麓区人民法院判决被告赔偿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杉杉新能源有限公司经济损失10,079,546.47元((2016)湘0104民初994号判决书)。被告已经就上述判决提起上诉，最终生效判决可能与一审判决不同。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注 3：因被告拖欠利息，本公司起诉至法院。案件在审理中，被告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判决书待生效后，向破产管理确认债权。

3)、诉讼已经结案或达成和解，但是未能执行完毕的相关债权情况

原告	被告	胜诉或和解	判决金额或和解确认金额	截止期末收回部分后的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比例	执行进展情况
		时间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莆田市华林蔬菜基地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48,988,377.00	27,227,677.00	13,764,300.00	63.13%	已申请强制执行，查封房产、车辆，但不足以覆盖全部债权，仍在收款中。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迪凯特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39,397,076.37	8,132,088.34	8,132,088.34	10%	逐步还款中 注 1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盛伟业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	2016 年 8 月	6,569,686.00	6,569,686.00	7,157,485.94	100%	强制执行中 注 2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江迅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5,324,674.97	5,140,463.00	5,140,463.00	100%	强制执行中 注 3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新尚汇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7,584,504.00	0.00	0.00	0.00	已判决、胜诉、已申请强制执行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鑫宇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4,545,989.00	4,240,640.00	4,092,031.01	20%	已和解，逐步还款中启动拍卖担保人名下房产 注 4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麦香堡（福建）食品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6,924,516.65	5,942,516.65	4,429,187.87	20%	已和解，逐步还款中 注 4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鑫盛达纸制品包装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6,564,600.00	5,904,600.00	4,518,038.74	20%	已和解，逐步还款中，跟进鑫盛达银行贷款进度，落实计划回款 150-200 万 注 4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五云茶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1,430,000.00	11,230,000.00	8,210,545.59	20%	强制执行中 注 4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肇庆市威明金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5,484,000.00	5,424,000.00	4,449,000.00	20%	执行终结，没有可执行财产，2017 年 8 月 9 日签订还款协议本月开始按月回款
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世纪雅瑞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7,475,888.00	7,345,888.00	6,849,599.15	20%	胜诉，逐步还款 注 4
杉杉富银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衢州市泰利加尔纸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5,571,946.00	4,982,214.00	4,410,268.00	20%	强制执行中 注 5

注 1：和解后，对方能够基本按照和解协议约定的还款计划还款，本年已收回大部分款项。被告和其担保人己将各自拥有的一批机器设备抵押给本公司，本公司已经和第三方购买人签订转让机器设备意向书，预计转让对价可以覆盖剩余应收账款。本公司采取的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权益。对应收账款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注 2：法院判决本公司胜诉，确认被告拖欠货款 6,569,686.00 元。起诉以后，天盛伟业违约未向银行偿付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敞口，本公司根据三方协议向银行先行垫付票据敞口 616,794.94 元，同时转为对天盛伟业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己向法院申请诉讼财产保全，虽查封了被告房产、车辆若干，但房产为轮候查封，车辆已被其他债权人强制扣走，后期虽能回款，但周期较长。出于谨慎，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余额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注 3：经法院调解确认被告拖欠款项合计 5,324,674.97 元。由于被告未按民事调解书回款，我公司己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己查封被告 8000 余平米的厂房、部分机器设备，查封被告实际控制人名下住房一套，冻结被告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其他公司股权。因以上保全财产处理较难，后期虽能回款，但周期较长，出于谨慎，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余额按 100%计提坏账准备。

注 4：其中，富银融资租赁（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涉案款项期末余额均为应收融资租赁款减保证金后的余额。

注 5：判决书生效后，本公司己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担保人已缴纳了部分执行款 589,732.00 元。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p>2017年7月12日，公司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报价并认购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993，以下简称“洛阳钼业”）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编号《临2017-046》公告）</p> <p>2017年7月24日，洛阳钼业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已完成股份登记，公司本次成功认购洛阳钼业A股股票，认购金额18亿元，认购价格3.82元/股，认购股份数量471,204,189股，股份限售期12个月。</p>		公司本次拟参与认购的洛阳钼业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结束后方可参与市场交易。证券市场受全球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价格波动风险。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从事经营活动。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锂电池材料		新能源汽车		能源管理		服装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对外交易收入	2,919,299,422.59	1,861,195,974.93	68,497,344.78	4,303,690.26	501,721,206.38	287,312,217.18	306,608,744.75	236,136,381.33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三、对外交易成本	2,203,655,638.85	1,393,515,727.22	73,188,102.09	2,293,177.43	432,064,620.27	240,463,560.58	160,278,843.11	124,392,212.99
四、分部间交易成本								
五、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7,401.52			3,643,692.52	2,795,483.36
六、资产减值损失	36,236,821.60	35,966,009.01	-273,661.10			1,742,034.44	-3,500,000.00	-4,519,829.70
七、折旧和摊销费用	52,931,375.23	38,113,970.35	29,264,960.15	82,783,361.04	14,197,965.22	13,745,719.86	1,591,267.00	2,302,926.80
八、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382,534,320.86	196,288,762.55	-103,616,379.81	-40,894,294.82	35,254,352.54	17,687,104.61	27,183,352.29	32,450,276.71
九、所得税费用	59,925,185.20	32,270,642.24	115,625.52	31,857.49	4,953,766.78	-202,158.09	4,642,746.78	5,376,106.42
十、净利润（净亏损）	322,609,135.66	164,018,120.31	-103,732,005.33	-40,926,152.31	30,300,585.76	17,889,262.70	22,540,605.51	27,074,170.29
十一、资产总额	8,136,164,896.32	5,385,920,756.30	1,867,711,258.61	1,436,809,400.56	1,188,477,330.54	786,790,246.82	919,578,536.65	726,968,340.60
十二、负债总额	6,220,793,276.35	4,017,237,527.46	1,528,865,651.27	919,185,432.45	972,344,729.06	640,155,970.07	725,287,547.39	614,063,754.69
十三、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481,812.29			63,040,905.41	57,372,342.1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76,660,608.56	79,381,618.40	-51,025,312.02		15,253,772.21	-12,340,387.25	5,364,104.04	-20,584,579.70

项 目	投资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对外交易收入	47,860,878.46	35,513,856.20	17,692,853.44	17,879,729.75			3,861,680,450.40	2,442,341,849.65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9,319,810.90	911,334.11	-9,319,810.90	-911,334.11
三、对外交易成本	12,364,941.94	3,550,144.02		9,709,335.58			2,881,552,146.26	1,773,924,157.82
四、分部间交易成本								
五、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60,744.68	3,010,086.61	56,187,480.87	60,838,858.12			61,291,918.07	66,047,026.57
六、资产减值损失	367,096.12	-654,092.71		19,279,572.54		16,186,209.74	32,830,256.62	35,627,483.84
七、折旧和摊销费用	155,784.01	484,593.84	14,649,526.56	8,710,301.66			112,790,878.17	146,140,873.55
八、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7,661,486.50	21,112,158.54	307,353,171.28	69,730,287.56	190,527,241.51	6,615,437.91	475,843,062.15	289,758,857.24
九、所得税费用	4,198,033.66	4,108,140.78	7,769,147.04	61,078.45		513,418.76	81,604,504.98	41,132,248.53
十、净利润（净亏损）	13,463,452.84	17,004,017.76	299,584,024.24	69,669,209.11	190,527,241.51	6,102,019.15	394,238,557.17	248,626,608.71
十一、资产总额	1,502,176,985.62	1,120,168,531.49	13,715,746,335.31	12,532,143,682.32	9,612,564,480.10	7,859,951,640.58	17,717,290,862.95	14,128,849,317.51
十二、负债总额	691,890,830.13	429,368,946.17	4,489,180,453.68	3,800,622,719.55	6,213,853,210.54	5,040,774,784.34	8,414,509,277.34	5,379,859,566.05
十三、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折旧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17,108,772.80	123,228,831.93	1,198,533,544.24	1,112,587,270.72			1,378,683,222.45	1,299,670,257.1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58,072,853.12	-276,791,044.01	688,713,389.25	95,903,312.19	65,155,213.23		1,027,884,201.93	-134,431,080.37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14,545.22	100	1,906,064.75	9.34	18,508,480.47	38,371,625.65	100	2,800,750.09	7.30	35,570,875.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414,545.22	/	1,906,064.75	/	18,508,480.47	38,371,625.65	/	2,800,750.09	/	35,570,875.5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3,910,510.84	695,525.55	5.00%
1 至 2 年	4,785,482.54	478,548.25	10.00%
2 至 3 年	953,504.84	286,051.45	30.00%
3 至 4 年	506,950.00	253,475.00	50.00%
4 至 5 年	131,265.00	65,632.50	50.00%
5 年以上	126,832.00	126,832.00	100.00%
合计	20,414,545.22	1,906,064.7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94,685.34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A	4,419,759.00	21.65	220,987.95
客户 B	639,400.00	3.13	31,970.00
客户 C	566,820.00	2.78	28,341.00
客户 D	490,870.00	2.40	24,543.50
客户 E	285,633.00	1.40	14,281.65
合计	6,402,482.00	31.36	320,124.1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597,463.00	0.95	10,592,663.00	38.38	17,004,800.00	27,592,663.00	1.28	10,592,663.00	38.39	17,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51,779,689.08	98.68	143,536,566.35	5.03	2,708,243,122.73	2,106,744,362.94	98.08	106,437,560.03	5.05	2,000,306,802.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88,055.39	0.37	5,694,027.69	53.78	4,894,027.70	13,648,055.39	0.64	5,694,027.70	41.72	7,954,027.69
合计	2,889,965,207.47	/	159,823,257.04	/	2,730,141,950.43	2,147,985,081.33	/	122,724,250.73	/	2,025,260,830.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	27,597,463.00	10,592,663.00	38%	注 1
合计	27,597,463.00	10,592,663.00	/	/

注 1：系公司原先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宁波摩顿服装有限公司的股东借款，2015 年该公司股权转让现已退出合并范围，剩余借款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于 2021 年至 2026 年陆续到期归还。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2,850,318,834.77	142,515,941.74	5.00%
1 至 2 年	403,284.27	40,328.43	10.00%
2 至 3 年	71,933.57	21,580.07	30.00%
3 至 4 年	38,378.72	19,189.36	50.00%
4 至 5 年	15,462.00	7,731.00	50.00%
5 年以上	931,795.75	931,795.75	100.00%
合计	2,851,779,689.08	143,536,566.35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099,006.31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关联方往来	2,800,331,362.36	2,081,724,436.52
借款（非合并范围内公司）	27,592,663.00	27,592,663.00
应收款	59,133,960.24	34,596,953.62
保证金/押金	269,991.64	865,113.00
备用金	352,130.70	388,674.00
垫付费用	2,285,099.53	1,817,241.19
合计	2,889,965,207.47	2,146,985,081.3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杉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720,727,460.22	1 年以内	24.94	36,036,373.01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541,764,359.40	1 年以内	18.75	27,088,217.97

内蒙古青杉汽车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77,873,827.86	1年以内	13.07	18,893,691.39
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302,900,000.00	1年以内	10.48	15,145,000.00
宁波杉鹏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往来款	183,172,184.02	1年以内	6.34	9,158,609.20
合计		2,126,437,831.50		73.58	106,321,891.57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34,491,699.64		2,534,491,699.64	2,484,702,301.41		2,484,702,301.4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98,533,544.24		1,198,533,544.24	1,167,930,666.26		1,167,930,666.26
合计	3,733,025,243.88		3,733,025,243.88	3,652,632,967.67		3,652,632,967.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杉杉通达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宁波杉杉电动汽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宁波雅善时尚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380,180.00			5,380,180.00		
上海屯恒贸易有限公司	237,500,000.00			237,500,000.00		
上海杉杉服装有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宁波杉杉新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000.00			490,000,000.00		
杉杉品牌运营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香港杉杉资源有限公司	314,542,830.00			314,542,830.00		
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8,440,453.92			198,440,453.92		
宁波杉杉合同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宁波维航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宁波源中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杉杉时尚产业园宿迁有	59,941,524.23			59,941,524.23		

限公司					
上海展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210,601.77	15,789,398.23		48,000,000.00	
宁波利维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52,125,254.39	34,000,000.00		86,125,254.39	
宁波杉杉汽车有限公司	11,061,457.10			11,061,457.10	
合计	2,484,702,301.41	49,789,398.23		2,534,491,699.6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宁波杉杉甬江置业有限公司	40,960,615.00			-307,981.69						40,652,633.3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324,661.24			56,469,469.99		-858,602.89	24,726,000.00			1,151,209,528.34	
深圳富银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645,390.02			25,992.57						6,671,382.59	
小计	1,167,930,666.26			56,187,480.87		-858,602.89	24,726,000.00			1,198,533,544.2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39,948.72	2,316,780.91
其他业务	15,642,162.78		5,821,763.70	
合计	15,642,162.78		8,161,712.42	2,316,780.9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187,480.87	60,838,858.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5,132,4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489,741.25	70,574,422.5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09,677,222.12	46,280,880.6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278,565.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392,907.3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8,746.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1,987.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1,616,372.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568,370.72
合计	83,757,464.24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49	0.302	0.3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9	0.227	0.22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

董事长：庄巍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08-14